

公司代码：688617

公司简称：惠泰医疗



#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负责人成正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烨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六、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33,335,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9%；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 6,667 万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1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惠泰医疗、本公司、公司、	指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惠泰有限	指	深圳市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惠泰医疗前身）
湖南埃普特	指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惠泰医疗全资子公司
湖南惠泰	指	湖南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惠泰医疗孙公司
上海宏桐	指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惠泰医疗控股子公司
上海惠泰	指	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惠泰医疗全资子公司
香港惠泰	指	惠泰医疗（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湖南瑞康通	指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惠泰医疗参股公司
惠泰观澜分公司	指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观澜分公司
天津恒宇	指	天津恒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启明维创	指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QM33	指	QM33 LIMITED
启华三期	指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启明融科	指	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启明创智	指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启明融盈	指	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证慧象	指	南通东证慧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东证富象	指	南通东证富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通富星	指	南通富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惠深	指	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惠泰医疗员工持股平台
南通惠圳	指	南通惠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惠泰医疗员工持股平台
南通惠市	指	南通惠市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惠泰医疗员工持股平台
南通惠惠	指	南通惠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惠泰医疗员工持股平台
微创医疗	指	上海微创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心诺普医疗	指	心诺普医疗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强生	指	强生公司（Johnson & Johnson），成立于 1886 年，是一家医疗保健产品、医疗器材及药物的制造商，总部位于美国新泽西州
雅培	指	雅培公司（Abbott）成立于 1888 年，是一家医疗保健公司，总部位于美国芝加哥
美敦力	指	美敦力公司（Medtronic PLC），成立于 1949 年，是一家医疗器械制造商，运营总部位于美国明尼苏达州明尼阿波利斯市，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MDT.N）
波士顿科学	指	Boston Scientific Corporation，成立于 1979 年，总部设在美国马萨诸塞州纳提克市，在中国注册名称：波科国际医疗贸易有限公司
泰尔茂	指	泰尔茂株式会社(Terumo Corporation)成立于 1921 年，总部位于日本东京，致力于在医疗领域提供有价值的商品和服务，回报患者的信任与支持，对社会做出贡献。
圣犹达	指	美国圣犹达（St. Jude Medical, Inc. ），与它的子公司一起作为全球主导的供货商从事医疗设备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在中国注册名称为：美国圣犹达医疗用品（上海）有限公司；2017 年 1 月，圣犹达被雅培公司收购。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监局（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卫计委	指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原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国家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咨询有限公司，是一家第三方市场调研咨询公司
近三年	指	2018年、2019年、2020年
报告期	指	2020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冠脉	指	冠状动脉，为心脏本身供应营养物质和氧气的动脉血管
电生理	指	心脏电生理技术，以多种形式的能量刺激生物体，测量、记录和分析生物体发生的电现象和生物体的电特性的技术
PCI	指	英语 Percutaneous Coronary Intervention 的缩写，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治疗
PTCA	指	英语 Percutaneous transluminal coronary angioplasty 的缩写，即经皮冠状动脉腔内血管成形术
冠心病	指	由供给心脏营养物质的血管—冠状动脉发生严重粥样硬化或痉挛，使冠状动脉狭窄或阻塞，形成血栓，造成管腔闭塞，导致心肌缺血缺氧或梗塞的一种心脏病
粥样硬化	指	动脉粥样硬化病变从内膜开始，一般先有脂质和复合糖类积聚、出血及血栓形成，进而纤维组织增生及钙质沉着，并有动脉中层的逐渐蜕变和钙化，导致动脉壁增厚变硬、血管腔狭窄。病变常累及大中肌性动脉，一旦发展到足以阻塞动脉腔，则该动脉所供应的组织或器官将缺血或坏死，是冠心病、脑梗死、外周血管病的主要原因
血管造影	指	一种用于观察血管内部或官腔及身体器官的医学成像技术
两票制	指	医疗器械/药品从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目的是减少药品流通环节，使中间加价透明化，推动降低药品价格，减轻患者用药负担
OEM	指	英语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缩写，简称委托制造或代工生产，制造方依据采购方提供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进行生产，并销售给采购方的业务模式
MDSAP		英语 Medical Device Single Audit Program 的缩写，简称医疗器械单一审核程序，是由国际医疗器械监管机构论坛的成员共同发起的项目。旨在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审核机构，对医疗器械生产商进行一次审核即可满足参与国不同的 QMS/GMP 要求
CE 认证	指	产品进入欧盟市场销售的准入条件，不论是欧盟内部企业生产的产品，还是其他国家生产的产品，如要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必须加贴“CE”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指令规定的要求
SGS	指	英语 Societe Generale de Surveillance S.A. 的缩写，简称“通用公证行”，其总部在瑞士的日内瓦，中国分支机构叫“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SGS 是全球领先的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机构，是公认的质量和诚信的基准
GMP	指	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一套适用于制药、食品等行业的强制性标准，要求企业从原料、人员、设施设备、生产过程、包装运输、质量控制等方面按国家有关法规达到卫生质量要求
ISO13485	指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2017年11月为止的执行版本是 ISO13485:2016《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

特别说明：敬请注意，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惠泰医疗
公司的外文名称	APT Medical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P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成正辉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B栋601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B栋6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aptmcd.com/">http://www.aptmcd.com/</a>
电子信箱	ir@aptmcd.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振华	陈然然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B栋601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B栋601
电话	0755-86951506	0755-86951506
传真	0755-83480508	0755-83480508
电子信箱	ir@aptmcd.com	ir@aptmcd.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惠泰医疗	688617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松柏、林雯英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5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孙炎林、褚晓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 月 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479,436,312.40	403,963,580.32	18.68	241,772,80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775,781.09	82,574,919.30	34.15	21,512,04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744,941.30	80,579,288.40	21.30	43,655,21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40,116.23	54,898,166.90	170.03	18,631,330.43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0,356,245.64	349,588,677.40	31.69	269,841,991.94
总资产	588,711,648.98	561,030,054.42	4.93	325,821,064.71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22	1.65	34.55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2.22	1.65	34.55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95	1.61	21.12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5	27.39	减少0.04个百分点	2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4	25.92	减少1.78个百分点	18.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00	17.43	减少2.43个百分点	22.0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4.15%，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与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政府性的研发、产业扶持补助款显著增加共同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170.0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回款较快，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长 31.6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4、本报告期期初期末股本未发生变化，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增长 34.5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所致。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1,701,837.22	121,207,136.75	129,643,248.56	156,884,08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40,658.49	31,384,667.86	31,449,113.90	39,201,34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07,386.04	29,868,308.48	28,981,906.59	32,487,34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4,896.66	46,872,982.96	38,025,550.59	73,426,479.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453.59		-77,832.94	-100,680.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	16,825,814.31		5,770,212.13	5,627,720.26

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2,532.48		707,673.88	2,519,501.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2,574,246.00	-27,924,632.2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03		-661,547.43	-294,359.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57,959.22		-455,656.41	-1,193,675.74
所得税影响额	-1,918,008.16		-712,972.33	-777,052.23
合计	13,030,839.79		1,995,630.90	-22,143,178.45

##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合计	0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报告期末，公司对天津恒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期末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电生理和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已形成了以完整冠脉通路和电生理医疗器械为主导，外周血管和神经介入医疗器械为重点发展方向的业务布局。公司是国产电生理和血管介入医疗器械品种品类齐全、规模领先、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企业之一，也是能够与国外产品形成强有力竞争的为数不多的企业之一。

###### 2、主要产品

公司已上市的产品包括电生理、冠脉通路和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 37 个国内医疗器械注册及备案证书，其中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33 个、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 个，I 类医疗器械备案证书 2 个。公司已上市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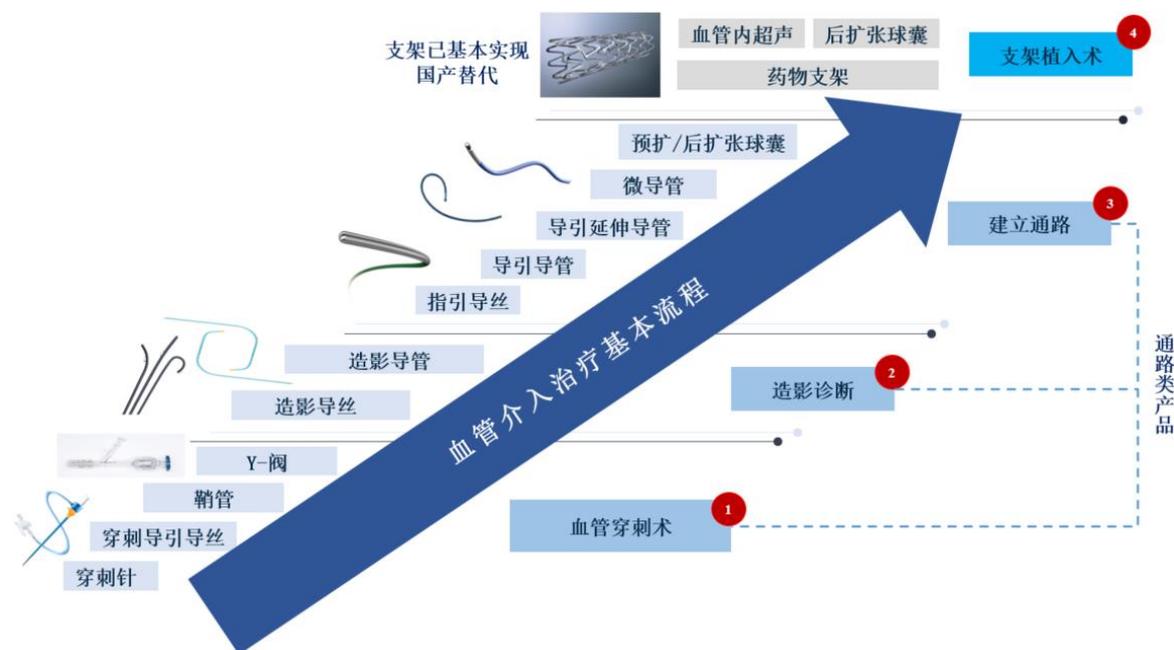
###### (1) 电生理产品

电生理产品应用于导管消融手术（又称“电生理手术”），分为电生理耗材及电生理设备。电生理手术的目的在于心律失常的诊断及治疗，是通过穿刺股静脉、颈内静脉或锁骨下静脉，将电极导管输送到心腔特定部位，先检查及定位引起心动过速的异常位置，然后在该处进行局部射频消融，以达到阻断心脏电信号异常传导路径或起源点的介入诊断治疗技术。

公司电生理产品包括电生理标测类导管，电生理射频消融类导管，电生理设备软件及其他。每一类中均有产品被确定为国家重点产品。其中电生理电极导管和可控射频消融导管均为国内首家获得注册证的国产产品，同时被深圳科工贸信委认定为深圳市自主创新产品。此外，可控射频消融导管被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的临时起搏电极导管于 2020 年 5 月获批上市，成为首家获得国内注册证的国产产品。

###### (2) 冠脉通路产品

冠脉介入治疗使用的医疗器械主要包括冠脉支架产品和冠脉通路产品，公司已经构建了完整的冠脉通路产品线，主要用于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治疗（PCI）。PCI 是指经心导管技术疏通狭窄甚至闭塞的冠脉管腔，从而改善心肌的血流灌注的治疗方法，包括桡/股动脉穿刺术、冠脉造影、建立通路以及支架植入四个重要步骤，公司冠脉通路产品线可满足 PCI 手术的前三个重要步骤的临床需求。以下图示为公司产品在 PCI 中的具体应用：



公司冠脉通路产品主要包括导引导丝、微导管、球囊、造影导丝及导管等，其中冠脉导引延伸导管和薄壁鞘（血管鞘组）为国产独家产品，微导管（冠脉应用）和可调阀导管鞘（导管鞘组）为国内首个获得注册证的国产同类产品。

### （3）外周血管介入产品

公司外周血管介入产品主要用于周围血管疾病，是指除了心脏颅内血管以外的血管及其分支的狭窄、闭塞或瘤样扩张疾病。外周血管介入产品与冠脉通路产品工作原理相近，因用于不同身体部位的血管而产品弯形和长度略有差异。

通过冠脉通路产品的成功产业化，公司已经建立了成熟完备的血管介入器械产业化平台，并于 2019 年正式推出外周血管介入产品。公司外周介入主要分为肿瘤栓塞治疗和外周血管治疗两个方向，产品主要包括微导管，微导丝，导管鞘组，造影导管，造影导丝，导引导管等，其中外周可调阀导管鞘（导管鞘组）是国内唯一被批准上市的国产产品。

### （4）OEM 业务

自公司成立起，为了拓宽销售来源，同时为了使公司产品符合各国医疗器械准入要求快速进入海内外市场，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研发优势及所掌握的介入医疗器械核心生产工艺，对外承接国内、国外 OEM 业务，提供批量代加工、产品定制、以及委托项目开发等服务。产品主要包括各类血管/非血管领域输送系统、导管、导丝和镍钛类产品。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或研发部门提出需求计划，采购部根据库存情况制定相应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采购申请表》，选择相应的供应商下单并签订采购合同。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市场为主导、以客户需求为依托的以销定产模式，分为自制生产和 OEM 两种类型。公司共拥有三个生产基地，其中湖南埃普特负责冠脉通路产品和外周血管介入产品的生产，惠泰观澜分公司负责电生理类耗材的生产，以及上海宏桐负责电生理设备的生产。

对于市场有固定需求的产品，市场部根据对市场销售情况的预测，结合相应仓库的库存、车间的生产能力和上月的生产情况，于每月底组织相关部门召开合同评审会议确定下月的生产计划。

对客户代为加工的产品（OEM），市场部首先根据客户提供的图纸、规格、质量要求和检验标准，结合公司内部产能和定制产品的开发价值进行评估。之后由研发、生产等相关部门对产品设计及工艺进行可行性评估，通过内部评估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及交付规格书并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

### 3、销售模式

#### (1) 境内销售

公司境内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和配送模式为辅，在个别地区实行配送模式。

#### ① 经销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经销商实行买断式销售，即公司向经销商销售产品后，商品的所有权及风险即转移至经销商。

#### ② 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至医院，并授权第三方代理商进行销售相关服务，如医院内物流服务、技术跟台服务、货款跟催等。直销模式下，公司与医院货款的结算账期长于经销模式。

#### ③ 配送模式

配送模式下，公司将产品发送至终端医院指定的“配送平台”企业，再由配送平台企业将公司产品配送至终端医院。同时公司仍授权第三方代理商进行产品销售服务、医院技术跟台和跟催货款等服务。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产品属于电生理和血管介入医疗器械，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 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 C35）中的“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分类代码 C358）；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属于“4.2 生物医学工程产业”中的“4.2.2 植介入生物医用材料及设备制造”。

### （1）多重利好因素持续推动医疗器械行业整体高速发展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从上个世纪 80 年代开始发展，行业整体发展速度较快，尤其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迅速，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及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推动下，医疗卫生产业的基础与运行环境逐步改善；加之人口的结构性变化及健康意识的提高，使得我国医疗器械行业整体步入高速增长阶段。

### （2）高值医用耗材为我国医疗器械市场第二大细分市场

医疗器械可以分为高值医用耗材、低值医用耗材、医疗设备、IVD（体外诊断）四大类。其中根据使用用途不同，又可以将高值医用耗材市场分为骨科植入、血管介入与植入、神经外科、电生理与起搏器、眼科、口腔科、血液净化、非血管介入、其他共九小类。据医械研究院测算，2018 年，医疗设备市场依然是中国医疗器械最大的细分市场，高值医用耗材市场规模仅次于医疗设备市场，发展态势良好。

### （3）血管介入领域未来可期

从细分领域上看，我国高值医疗耗材类器械（不含设备、IVD 及低值医用耗材）第一大领域为血管介入及植入市场。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相关研究报告，2019 年我国血管介入器械市场规模达 107.4 亿元。2019 年，我国电生理器械市场规模为 46.7 亿元。

临床应用中，按介入产品使用的发病部位划分，血管介入器械主要作用于冠脉、脑血管和周围血管，其中周围血管又囊括了主动脉、外周动脉和静脉系统。目前冠脉介入手术市场已趋于成熟，2019 年，中国冠脉介入手术量达到 108.9 万台，约占所有血管介入手术量的 80%，未来将保持稳定增长。而周围血管介入和脑血管介入手术量目前占有 20% 左右的市场手术总量，处于发展初期。随着生产技术的日渐成熟，医生教育的加强和临床认可度的提高，该领域产品的渗透率将不断增加，并驱动血管介入器械总体市场继续高速增长。预计到 2024 年，中国血管介入器械（不含支架）市场规模将翻倍，达到 190 亿，2019-2024 年的年期间的复合年增长率保持在 12.1% 左右，具有极其广阔的市场前景。

### （4）医疗器械行业潜力巨大，国产替代继续深化

从总体上看，药品与医疗器械是医疗的两大重要治疗手段，目前全球医药和医疗器械的消费比例约为 1:0.7，而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已达到 1:1.02，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已占据国际医药市场总规模的 42%，并有扩大之势。我国 2018 年医药市场销售规模约为 13,326 亿元，医疗器械市场销售规模约为 5,284 亿元，医药和医疗器械消费比仅为 1:0.39，由此可见我国对医疗卫生费用投入还存在较大缺口，市场发展潜力巨大，进而将带动医疗器械市场迅速发展。

自 2014 年以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扶持国产医疗器械的发展，包括优秀国产医疗设备的遴选、新版医疗器械监管条例的发布以及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的启动，在加大对国产医疗器械支持力度的同时推动了国内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创新。在政策支持的大背景下，医疗器械整体的进口替代进程有望加快。由于介入治疗技术最初由国外引进且国内起步较晚，加之介入治疗器械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大部分的产品仍处于外资垄断的格局，目前仅有技术发展较为成熟的冠脉支架（血管植入）产品基本完成了进口替代，其他产品尚存在较大的进口替代空间，有望后续逐步实现国产化。

##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 (1) 电生理器械市场

国内电生理市场由于国产品牌上市晚于外资品牌，且国产厂家在技术上与进口厂家有一定差距，导致高端产品仍以外资品牌为主。但近些年国产厂商技术实力发展较快，正逐渐缩小与外资厂商的差距。目前电生理市场的主要外资厂商为强生、雅培、美敦力和波士顿科学，国产厂商为微创医疗、心诺普医疗及惠泰医疗。公司的电生理电极导管和射频消融电极导管均为国内首个获批上市的国产产品，先发优势助力公司成为国内电生理市场中排名第一的国产厂商。

### (2) 冠脉通路器械市场

从市场规模上看，除支架类产品外，冠脉通路类产品仍然由外资品牌所主导，国产品牌由于起步较晚，技术工艺不够成熟加之医生操作和使用习惯的限制，整体市场占有率较低。从产品的注册情况来看，除 PTCA 球囊扩张导管外，国产冠脉介入产品的注册数量、产品布局与境外品牌仍存在较大差距。尤其是导引导丝、导引导管和微导管领域，国产注册产品不足外资品牌的 1/3。中国冠脉通路类产品市场份额主要由泰尔茂、美敦力、雅培、麦瑞通、波士顿科学等国际大型医疗器械公司占据。近年来，公司依靠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和丰富的产品线逐渐靠近国际先进水平，具备越来越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冠脉支架集采之后，支架的协同销售效应减弱，如何进行通路产品的优化组合保证手术的更高成功率，更低并发症，节省手术时间逐步成为医生重要考虑因素，这也会正向推动冠脉通路器械市场发展。公司因为先期的技术积累及品牌积累，产品线齐全等原因会进一步扩大领先优势。

### 3) 外周介入市场

与冠脉介入相比，外周血管介入治疗在我国仍处于发展早期。目前，外周血管介入市场无论动脉或者静脉均是外资品牌为主，国产产品相对匮乏，产品线处在补齐阶段。未来 3-5 年，随着公司在研产品的上市，与外资品牌差距将进一步缩短，国产替代趋势逐步显现。公司立足通路器械技术及品牌优势，优先在肿瘤栓塞和血管治疗的通路器械发力，可调阀导管鞘均为国内第一张拿证的同类产品，且外周通路产品品牌价值和业务增长趋势已快速显现。在此基础上，公司已启动血管治疗类产品布局，已有多个产品处于注册进程中，进一步补足外周介入产品线。

##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 (1) 基层市场的拓展引领行业持续高增长

为了合理配置医疗资源，我国各级政府持续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依托广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构建分级诊疗服务体系。随着新农合、大病医保覆盖率与报销比例的提升，同时国家卫计委发布的《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管理规范》允许二级医院开展心血管介入治疗手术，基层市场对心血管介入手术的需求逐渐得到释放。此外，《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将胸痛中心作为助力健康中国行动心脑血管专项行动的落实举措，将通过切实有效地将胸痛中心建设下沉到更为广泛的基层医院，建立起心血管疾病急救网络。截至 2020 年底，全国通过国家认证的胸痛中心单位有 1672 家（标准版 917 家、基层版 755 家），注册单位已达 4766 家。

2016 年 9 月，中国心血管健康联盟宣布成立中国房颤中心，截至目前已在全国 20 个省建立了房颤中心省级联盟，近 300 家医院通过认证。2019 年 9 月，国家卫计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关于印发心房颤动分级诊疗技术方案的通知》，针对房颤规范诊疗、分级管理等内容明确不同

等级医疗机构职责，要求各级医疗机构均应参与房颤中心建设。各地房颤中心的建设和分级诊疗政策的持续推进也将极大推动电生理技术的普及。我国基层医疗市场潜在容量巨大，随着多方政策的落实和患者意识的逐渐提高，电生理和血管介入行业将长期享受增量市场带来的高速增长。

### (2) 国产替代继续深化，进程加快

自 2014 年以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的实施鼓励了创新性强、技术含量高、临床需求迫切的医疗器械产品上市，加快了高端医疗器械国产化替代的步伐。同时，国家医保倾向对国产器械提高报销比例，进一步增加了国产器械在临床的普及程度。在此影响之下，国产冠脉药物支架已占有国内 80% 的市场，基本完成进口替代。

尽管目前血管介入和电生理器械市场仍由进口厂商主导，但近年来市场不断涌现出具有竞争力的国产厂商，其产品性能等同于甚至优于进口产品。随着国家多项政策大力支持国产品牌自主创新，鼓励医疗机构在质优价廉的前提下购买国产医用耗材以及电生理和血管介入市场的高速发展，预计血管介入器械的各个细分领域将会复制冠脉支架发展之路，涌现出更多的优质国产产品，加速实现进口替代。

### (3) 行业技术不断迭代升级

随着心血管基础理论的深入、新型材料的不断引进和循证医学的不断更新，目前国内介入器械的创新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冠心病领域正在重点开发新的介入器材，例如促进内皮再生的抗体支架和全生物降解支架，能够进一步优化介入治疗的效果并且减少并发症的发生率。其他介入装置如造影材料和导丝导管的开发上也增加了创新的力度，新型材料的运用和结构的重新设计提供了更精确的操控性和耐久性，给医生良好的触觉反馈。

在电生理领域，得益于三维标测系统的出现，越来越多的房颤患者能够得到更加精准的手术治疗，并且也实现了非房颤患者采用二维手术转三维手术的方式进行治疗，未来三维手术治疗心律失常的比例会进一步提高。同时，射频消融技术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已经日渐成熟，得到了广大医生的认可，随后衍生出冷冻消融技术，具有使用范围广、耗时短、操作简单等优势。此外，还有脉冲消融、激光消融和超声消融等技术在进行临床开发。未来随着国内外厂商在技术创新研发投入的不断增加和临床需求的变化，我国的电生理和血管介入技术将会持续迭代升级。

##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便专注于电生理和血管介入医疗器械领域，经过近 20 年的探索与积累，掌握了多项核心生产工艺及产品开发技术，通过打造行业领先的自主生产制造平台、电生理系统技术平台及产品结构创新，形成了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核心技术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类型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1	核心工艺	钢丝网加强挤出技术	钢丝网加强挤出技术核心在于如何保证内外层高分子材料的粘合性、较小的偏心率及表面光滑度。该技术对挤出设备要求高，需要对口模、芯模进行特殊设计，控制参数复杂，需要大量的经验积累。传统的钢丝网加强管通过流变工艺实现，成本高、效率低且工艺不稳定，公司研发的钢丝网加强挤出

序号	技术类型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显著提高了钢丝网加强管质量的稳定性，将生产效率提升约 10 倍同时大幅降低生产成本。
2	核心工艺	异种合金对接技术	公司开发了可以工业化应用的异种金属丝连接技术及相应生产设备，解决了不同类型金属丝焊接脆性大的问题。通过该技术及设备可以充分利用不同金属丝的特性设计产品，能够将丝径 0.04mm 芯轴、丝径 0.04mm 弹簧丝同钢丝网焊接为一体，有效增强导丝扭矩的传递，提高产品的扭控性能，充分满足医生精准操控导丝头端的需求。该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市面上仅有一种使用类似技术的产品。
3	核心工艺	亲水涂层技术	亲水涂层技术广泛应用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领域，对于提高器械的生物相容性以及通畅性等性能提高具有显著优势。该技术机理复杂，对材料级别及固化残留纯度要求高、验证周期长，且产业规模化难度大。公司在医用聚合物及医用金属两种基底表面自主开发了 PVP 及 PVM/MA 两种体系亲水润滑涂层配方，并建立了物理涂覆、喷涂及浸涂自动化生产线，满足公司全系列产品对不同润滑性能、不同润滑区域、以及不同应用环境的亲水涂层需求，打破了外资公司在该技术领域的垄断。
4	技术平台	双模式电生理导航标测系统	磁电融合导航技术是目前市场上最先进的介入手术导航方法，该技术可以兼顾临床对耗材成本和导航精度要求，目前尚无国产品牌推出相关产品。公司拥有低频稳恒电场定位技术、磁电数据融合技术、低频呼吸扰动处理技术、紧凑空间下心电处理、定位系统电子系统集成技术、低噪声电生理信号处理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促进双模式导航产品的产业化。
5	技术平台	高频功率发生平台	低谐波失真的，高效率，紧凑型医用高频功率发生器技术，采用全数字设计，具有完善的实时阻抗测量，功率闭环控制，安全冗余设计，可广泛应用于心内科/心外科/肝癌治疗/肾动脉消融手术等多种需要高频功率输出的场合。该模块功率输出效率高，功率调整响应速度快，自主功能完善，结构紧凑，在不同治疗系统应用场景中易于整合的优点。
6	结构创新	CS 标测导管头端空间弯形结构设计技术	传统的冠状窦标测电极导管头端弯形均为平面结构，公司首次提出冠状窦可控标测电极导管头端空间弯形结构设计，并实现了临床应用，其设计可完全贴合心脏冠状窦解剖结构，大幅缩短了导管放置入冠状窦的时间，该设计广受市场认可和好评。
7	结构创新	压力感应传导技术	公司研发的压力感应传导技术提出了使用光纤光栅制作矢量力值传感器，并开创性的设计了相应的保护和缓冲结构，使压力测量具有高度的精密性和稳定性。同时，光信号的传播

序号	技术类型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可以完全免疫电磁干扰,更进一步提升了压力测量的可靠性。
8	结构创新	可控弯导管技术	公司研发的可控弯导管与固定弯导管相比,通过调节外手柄与拉推杆的相对位置,导管弯曲段的远端发生弯曲变形,控制外手柄与推杆的相对位移,实现导管远端弯曲可控,达到使用同一根导管可以进入左、右冠状动脉,缩短手术时间,提高冠状动脉介入治疗手术的安全性,也适合不同大小的心脏和不同开口的冠状动脉。
9	结构创新	导引导丝复合双芯技术	具有专利技术的导引导丝复合双芯技术,使得导丝尖端柔软,便于术者精准操控导丝头端,同时具备优良的连接强度,头端断裂力达 12N 以上,硬度达 0.6g,综合性能卓越。
10	结构创新	球囊导管设计和制造技术	独有的球形头端技术,显著提升后扩球囊在弯曲血管内的通过性能,管身设计实现了冠脉介入手术操作所需的推送性和跟踪性的结合,并可实现 6F 导引导管内两个 4.0mm (直径)*15mm (长度)的后扩球囊的对吻,更加充分的满足了临床需求。

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来源于自主研发,并通过在公司产品应用中持续完善和创新;公司核心技术权属清晰,不存在技术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以满足临床应用为导向,坚持自主研发和创新,积极开展“医工结合”的模式,稳步推进各项研发项目,并对技术创新成果积极申请专利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临时起搏电极导管于 2020 年 5 月获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成为国内首家获得注册证的国产产品。可调弯输送鞘、涂层导丝、外周微导管等产品分别也获得国内注册证,上述产品的 CE 认证也正在稳步推进中。同时,在研产品中,亲水涂层造影导管、锚定球囊扩张导管、导引鞘已递交注册申请,外周球囊扩张导管、导引延伸导管等产品进入注册检验送检阶段,公司将持续推进其他前沿新技术与研发项目的储备与立项,未来这些项目的研发成功,将会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已授权的境内外专利 70 项,其中境内授权专利 68 项(包括发明专利 4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6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境外授权专利 2 项(均为发明专利)。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5	2	102	43
实用新型专利	4	7	67	26
外观设计专利	1	1	2	1
软件著作权	4	2	30	28
其他	0	0	1	1
合计	14	12	202	99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1,899,383.64	70,422,725.50	2.10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71,899,383.64	70,422,725.50	2.1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5.00	17.43	-2.4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0.00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研管线丰富，目前共有 24 个在研项目，其中 5 个属于电生理领域，19 个属于血管介入器械领域，包括已有产品的升级和创新型产品的开发。在研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三维电生理标测系统	3,100.00	109.28	3,290.98	注册发补阶段	获得注册证（注 1）	目前国际上已经上市的三维导航设备的主流配置为磁电融合导航，国产已经上市的心脏介入导航产品多为单一磁场或者电场导航。公司在研双模式三维电生理标测系统可以兼顾普通导管的经济性和磁定位导管的准确性。此外，公司在此三维标测系统中有机整合传统电生理记录仪的功能，从而让设备形成一个介入导管室开展心脏手术的完整的通用平台，成为市场独家的双模式导航、电生理记录仪二合一的产品。	心脏电生理标测
2	磁定位冷盐水灌注射频消融电极导管	1,100.00	214.27	1,101.04	注册发补阶段	获得注册证（注 2）	可以兼容三维电生理标测系统，将心电生理与心腔内的解剖结构结合在一起，而非传统的 X 线影像指导术者操作的方法；磁定位消融导管可以精确定位和获取导管远端坐标数据，提高医生手术效率。	心脏射频消融手术

3	标测电极导管	1,000.00	293.60	749.92	已完成注册检验	获得注册证	包含多种弯形、极数、极间距的不同规格型号的复合电生理标测导管，满足心脏不同部位或多个部位同时标测的需求，使手术更加方便和快捷。该产品的奇数电极数量设计，为医生提供单极导联选择，可降低信噪比，改善标测心内单极信号的质量。	心脏的电生理检查
4	压力感应消融导管*	1,495.36	369.97	674.19	临床试验阶段，获得“NMPA 创新产品”认定，进入特别审批通道（201800055）	获得注册证	该产品在公司 Triguy™ 射频消融导管的基础上开发，具有优异的操作性与安全性，光纤压力感应技术属于国内首创，具有高度精确性和稳定性。	应用于射频消融，治疗快速性心律失常
5	带压力感应的射频消融仪	590.00	85.55	389.93	临床试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基于心脏射频消融仪基础上开发，增加导管头端接触压力指示，射频发生器和光纤压力感应技术整合属于国内首创。	应用于射频消融，治疗快速性心律失常
6	亲水涂层造影导管（外周）	500.00	17.16	54.57	注册发补阶段证	获得注册证（注3）	涵盖市场上所有主流的外周造影类弯型；规格从 3F 至 6F，长度从 65cm 至 130cm 全面满足经小儿、成人桡动脉入路与股动脉入路的各部位血管造影使用要求。	适用于 TACE、造影术，外周血管介入医疗
7	锚定球囊扩张导管*	120.00	41.12	102.47	注册发补阶段，获得“NMPA 创新	获得注册证（注4）	目前国内尚未有相同产品可以在导引导管内锚定导引导丝，撤出微导管，相比延长导丝、压力泵冲压退微导管更可	适用于 PCI 术

					产品”认定, 进入特别审评审批通道 (201800137)		靠、便捷。	
8	微导管	500.00	97.02	183.15	已获得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203030758	获得注册证 (注 5)	新一代微导管在型号规格上进行了扩充, 参照竞品对预期使用微导管所需配件进行了增加, 为临床应用提供便利; 在应变释放套管、座材料进行了材料优化, 提供更好的应力释放及耐高压效果, 并对其结构进行了优化, 将为医生精准超选及输送栓塞材料器械顺畅提供保障。	适用于 TACE、造影术, 外周血管介入医疗
9	造影导管 (黄金标记)	500.00	51.40	89.21	注册发补阶段	获得注册证	涵盖市场上所有主流的外周造影类弯型; 规格从 4F 至 7F, 长度从 65cm 至 130cm; 新增含血管标测功能的黄金标记造影导管。	血管外科, 主动脉介入
10	导引导管	500.00	29.55	47.03	注册发补阶段	获得注册证 (注 6)	导引导管采用与市场主流产品类似的结构设计, 外径规格覆盖 5F~8F 以及多种弯形和有效长度设计, 满足更多的临床需求。	外周介入器械输送
11	经颈静脉肝内穿刺系统	600.00	31.06	50.63	提交注册资料	获得注册证	经颈静脉肝内穿刺系统采用与市场主流产品相同的结构和设计, 相对于市场主流产品, 公司经颈静脉肝内穿刺系统中的鞘管表层增加了亲水涂层, 便于鞘管送入血管内。	肝内穿刺术

12	医用负压吸引器	100.00	4.69	4.69	注册检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血栓抽吸泵在材料选择和操作面板设计方面进行了优化，且功能多样，为临床医生和患者提供更多的选择。	介入手术中，配合导管，抽吸异物
13	导引鞘	500.00	61.64	93.48	注册发补阶段	获得注册证	导引鞘管身弹簧设计，使得管身具有更强的弯曲抗折性，有望进一步提高手术的成功率及降低临床风险。其止血阀接头可拆卸设计，更有利于术者进行器械交换。	外周介入手术中，器械输送
14	远端栓塞保护系统	150.00	55.97	100.30	注册发补阶段	获得注册证	采用镍钛材料和滑动环，有良好的贴壁性能、输送性能，网篮位置有显影环，X光下易于判断器械位置。	颈动脉扩张手术中，防止栓子脱离流动到血管远端
15	引流导管连接管	60.00	13.60	13.60	已完成注册检验	获得注册证	引流导管连接管在材料工艺方面进行优化，使引流导管连接管具有更好的断裂强度和密封性，降低了临床使用时的风险。	连接医用负压吸引器和导管
16	腔静脉滤器	888.96	54.25	457.71	临床试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该滤器系统采用上下两层支柱设计，提高了滤器在血管内的自中心性能。滤器上下支柱上刺钩方向相反，能够实现双向固定，增加滤器固定的稳定性，降低了术后滤器移位的风险。同时滤器上下支柱与血管壁均为点接触，减小了其在血管内的内皮化区域，且滤器径向力较小，进一步延长了滤器在体内的留置时间，确保更高的安全性。该滤器系统可以经股、经颈、经腘、经肘静脉释放，	经皮置入下腔静脉，捕获静脉系统中脱落的血栓，防止致死性肺动脉栓塞的发生

							经颈静脉回收，适用于 13mm~30mm 的下腔静脉，将为临床医生和患者提供丰富的选择。	
17	胸主动脉支架 (TAA)	2,467.00	265.80	1,720.03	临床试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超薄无缝编织覆膜，具有渗透率低、强度高，压缩体积小等特点，使输送系统尺寸明显领先同类产品，输送系统截面积为进口产品的一半左右，微创优势明显。产品规格齐全，可以更好的吻合血管解剖结构。该在研产品还拥有独特的径向力分布，有效降低远期支架源性破口。	胸主动脉夹层、动脉瘤介入治疗
18	涂层导丝	300.00	17.45	54.15	以获得注册证	获得注册证 (注 7)	主要原材料 NITI 合金轴和聚合物包覆层在材料性能方面及产品操控性、扭控性、柔顺性、显影性、通过性等方面与主流竞品相当。目前自主开发的二代亲水涂层技术即将上市，将进一步优化涂层持久性。	主要应用于外周血管
19	造影球囊	350.00	33.06	57.83	注册受理阶段	获得注册证	球囊微导管设计，可用于封堵后造影等。	血管介入手中
20	PTA 球囊扩张导管 (0.018" 普压)	200.00	41.05	57.34	注册检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同市售产品，补全公司产品线	用于外周血管狭窄或闭塞的接入治疗

21	PTA 球囊 扩张导管 (0.035" 普压)	200.00	24.21	30.50	注册检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同市售产品，补全公司产品线	用于外周血管狭窄 或闭塞的接入治疗
22	导丝 (SCG)	300.00	16.09	16.09	注册检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同市售产品，补全公司产品线	介入血管内引导配 合器械插入血管并 定位
23	导丝 (SPG)	300.00	15.55	15.55	注册检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同市售产品，补全公司产品线	介入血管内引导配 合器械插入血管并 定位
24	导丝 (WCG)	300.00	26.67	26.67	注册检验阶段	获得注册证	同市售产品，补全公司产品线	介入血管内引导配 合器械插入血管并 定位
合计	/	16,121.32	1,970.01	9,381.06	/	/	/	/

### 情况说明

注 1：2021 年 1 月 15 日获得注册证-三维心脏电生理标测系统，国械注准 20213070036

注 2：2021 年 1 月 26 日获得注册证-磁定位冷盐水灌注射频消融电极导管，国械注准 20213010062

注 3：2021 年 2 月 20 日获得注册证-亲水涂层造影导管，国械注准 20213030115

注 4：2021 年 1 月 12 日获得注册证-锚定球囊扩张导管，国械注准 20213030023

注 5：2020 年 9 月 23 日获得注册证-微导管，国械注准 20203030758

注 6：2020 年 12 月 31 日获得注册证-导引导管，国械注准 20203031015

注 7：2020 年 12 月 1 日获得注册证-涂层导丝，国械注准 20203030933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91	13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43	16.9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251.64	3,430.2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2.26	25.79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0	5.24
硕士	60	31.41
本科	84	43.98
本科以下	37	19.37
合计	191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含30岁)	79	41.36
30-40岁(含40岁)	97	50.79
40-50岁(含50岁)	8	4.19
50岁以上	7	3.66
合计	191	100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参考“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314,565.4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5%。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卓越的研发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才的培养,通过科学的人才培养体系和合理的激励机制,打造了一个高层次、高学历、跨学科,全面、稳定且竞争力强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研发人员 191 人,占公司全体员工的 19.43%,形成了一支集合医学、工程学、金属处理、记忆合金应用、高分子材料加工和制造等多方面人才的研究开发力量。

公司已建立了以自身为主体、产学研密切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在深圳、湖南及上海三地设立研发中心,分别进行电生理耗材、冠脉通路和外周血管介入耗材以及电生理设备的研究与开发。

目前，公司共拥有国内外专利证书 70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41 项，国外发明专利 2 项。

公司始终坚持研发及创新，通过持续和高效的研发投入，不断强化和巩固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领域的研发实力，近三年研发投入分别为 5,337.79 万元、7,042.27 万元及 7,189.9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22.08%、17.43% 及 15.00 %。未来公司仍将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加速已有产品的技术革新和新产品研发。公司在研储备丰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在研项目 24 个，涉及电生理设备及耗材、冠脉通路和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三个具体领域和方向，其中压力感应消融导管和锚定球囊扩张导管已通过国家药监局“创新医疗器械”认定，进入特别审批通道。

在电生理器械领域，公司是中国第一家获得电生理电极导管、可控射频消融电极导管市场准入并进入临床应用的生产厂家，打破了国外产品在该领域的垄断。公司电生理电极导管、可控射频消融电极导管和多道电生理系统，皆被国家科技部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其中电生理电极导管和可控射频消融导管同时被深圳科工贸信委认定为深圳市自主创新产品，可控射频消融导管被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目前公司的电磁融合放大器系统和高集成度心脏电生理系统（HIERS）被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作为重点项目支持，并分别予以立项。在血管介入器械领域，公司是导引延伸导管、微导管（冠脉应用）国内最先获得注册的国产厂家。

## 2、行业领先的自主生产能力

公司自 2004 年开始积累电生理耗材生产能力，拥有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团队，较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才，以及精通生产工艺的熟练生产队伍。2020 年底，公司已经建成了一条现代化的三维心脏电生理标测系统的自动生产线，确保公司能够交付性能稳定、质量可靠的三维心脏电生理标测设备，使之成为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公司自 2008 年开始专注研究血管介入产品，通过多年的探索与积累，生产工艺与装备日趋成熟高效。当前公司已经建立完备的生产体系、质量体系，产品生产的各个环节都能在公司内部完成，产品质量能直接保证。当前已经建立血管介入产品线 13 条，包括血管鞘组、微导管、造影导管、导引导管、球囊导管、亲水涂层导丝、导引导丝、导引延伸导管、可调弯鞘、导管鞘组、Y 阀、压力泵、长鞘等产品系列。

近三年，公司的各生产基地完成了精益生产改善，在产线平衡、消除浪费、生产标准化方面进行了较大的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和生产规模的扩张。各项核心生产工艺的研究也取得较好的成果，如“钢丝网加强挤出”、“亲水涂层”、“异种合金对接”、“导管尖端成型无毛刺技术”、“激光打孔金属管网技术”、“三层管挤出技术”、“精密弹簧绕制技术”等。

在自动化、智能制造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专用设备已经占到生产设备的 40%，占比呈上升趋势。在多个工序点、工序段、产线上实现了装备化、自动化生产。如侧孔加工、尖端成型、盘管加工、三通装配、皮肤切开器装配、清洗、长料下料、拔芯棒、激光打标、泄漏检测、产品外观视觉检测、塑料焊接、点胶及固化等自动化装备与生产技术。在多个方面成功开发了独有的先进装备与技术，如导管鞘制造装备与技术、精密弹簧绕制装备与技术、可调弯鞘制造装备与技术、变径挤出装备与技术、精密对焊装备与技术、多股丝装备与技术、制管自动化装备与技术、热缩剥离装备与技术等。

## 3、完善的产品布局，市场竞争力强

公司产品梯队清晰且丰富，主要拥有电生理医疗器械、冠脉通路以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

在血管介入领域，公司专注于通路类高值耗材的研发，产品主要包括“造影三件套”、微导管、导引导丝、导引导管、球囊等。血管介入产品由于需要的技术门槛高、工艺复杂及外资品牌进入时间较早等因素，国产产品替代进程缓慢，该领域的市场份额仍由外资品牌所主导。

2016 年以来，公司加快了在血管介入产品的研发进度，主要产品已通过国家药监局产品注册，产品种类及数量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已在电生理和血管介入器械领域完成了完善的产品布局，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拥有 37 个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书，其中 III 类医疗器械 33 个、I 类和 II 类医疗器械分别 2 个。除国内市场外，公司已取得 14 个产品的欧盟 CE 认证，并在其他十余个国家和地区完成注册。公司在血管介入领域完善的产品布局以及未来三维电生理标测系统上市形成的电生理闭环，可以为终端客户提供完整的“一站式”产品采购、配送和售后维护解决方案，大幅提升客户黏性，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 4、成熟的质量管理体系和优良的产品性能

公司建立了完善且高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实现从产品研发到售后服务全流程的覆盖，公司所有的生产基地已通过 ISO13485 认证和 GMP 审核。其中，2011 年，惠泰观澜分公司成为行业内首批通过无菌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审核的企业；2019 年初，湖南埃普特基地成为行业内首批通过 MDSAP 审核的企业。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电生理和血管介入耗材生产工艺和技术，现代化的管理手段以及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公司多项产品满足国际质量标准，相继获得了欧盟 CE 认证和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准入许可。在电生理产品领域，公司产品性能稳定且通过结构的优化充分满足了临床需求，比如冠状窦标测电极导管、加硬消融电极导管以及固定弯常规标测电极导管等产品领域，享有良好的市场口碑与行业赞誉。此外，在血管介入产品领域，公司的微导管、造影导管、PTCA 导丝与球囊等产品性能卓越，得到良好的临床反馈。在过去的 3 年甚至更长的统计周期内，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得到行业内专家与客户的广泛认可。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我国电生理及血管介入通路耗材领域的领先企业。近年来，受益于政策支持及人均医疗支出的提高，我国电生理及血管内介入医疗器械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趋势日益突出、治疗技术不断发展、临床相关经验不断提升、人民健康意识的不断提高，电生理及血管介入的相关手术量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发展规划方向，稳步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积极发挥研发、技术、质量、产品、市场、渠道等多方面经营优势，巩固医工结合的优势，进一步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投入，并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在疫情严重影响下，产品销量和收入均实现双位数增长，公司主营业务继续呈现良好发展态势。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943.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68%；营业利润 11,944.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70%；利润总额 12,121.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6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77.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15%；归

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74.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30%。这主要得益于公司产品技术的领先优势、产品的齐全性以及优良而稳定的产品性能，尤其是血管介入类通路耗材逐步被市场认可，公司终端客户不断增加、市场占有率继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 （一）成功登陆资本市场，公司发展步入崭新的阶段

报告期内，在公司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在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获得了证监会的批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7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9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并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步入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公司将始终坚持研发创新导向的公司战略，加快新产品的上市导入，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积极调整市场策略，以更好地满足市场与客户的需求。

#### （二）深化市场开拓，产品市场覆盖率进一步提高

##### 1. 国内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覆盖率进一步提升，其中通路产品已覆盖国内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覆盖医院数 1300 多家，包含 700 多家三甲医院及 600 多家县市级医院。公司报告期内，与 700 多家三甲医院开展合作，本年新增代理商 415 家。电生理产品线在报告期内，同全国 500 余家终端医院，160 多家经销商开展合作。从经销商数量，终端覆盖能力上已具备较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及品牌建设。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参与及举办全国性、区域性市场活动 400 多场，并已形成自己的学术品牌，公司知名度、终端客户口碑提升明显。公司终端销售人数持续增加，区域覆盖力持续增强。

##### 2. 国际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国际业务进一步快速发展，尤其是自有品牌产品出口快速增长，同比增长率达到 54%。国际市场各国家的准入进一步深化，逐步完成大部分产品在巴西，土耳其，韩国，乌克兰等重点国家的注册。从大区来看，亚太区，中东区，拉美区的增长迅猛，为快速进行市场渗透创造了良好的基础。目前已实现销售的国家 and 市场达到 85 个。渠道建设进一步优化，质量稳步提升，在重点国家和市场与当地 75 家经销商等合作伙伴开展更多的品牌推广活动，获得更多临床医生专家的认可。

#### （三）坚持技术创新，研发投入不断加强

公司以满足临床应用为导向，坚持自主研发和创新，积极开展“医工结合”的模式，通过不断推出符合临床需求的创新性产品，确保公司在电生理及冠脉通路领域中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近三年研发投入分别为 5,337.79 万元、7,042.27 万元及 7,189.9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22.08%、17.43% 及 15.00%。公司自主研发的临时起搏电极导管于 2020 年 5 月获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成为国内首家获得注册证的国产产品。可调弯输送鞘、涂层导丝、外周微导管等产品分别也获得国内注册证，上述产品的 CE 认证也正在稳步推进中。同时，在研产品中，亲水涂层造影导管、锚定球囊扩张导管、导引鞘已递交注册申请，外周球囊扩张导管、导引延伸导管等产品进入注册检验送检阶段，公司将持续推进其他前沿新技术与研发项目的储备与立项，未来以上项目的成功商业化，将会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四）注重员工队伍建设，加强企业文化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依托科学的选拔、培养、考核和激励机制，打造可持续发展的人才管理平台。随着公司业务的不间断扩大，公司的人员规模也相应增长。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人员总数 983 人，较去年年末增加 196 人。

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支初具规模的研发和销售团队，这支核心人才队伍将持续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91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9.43%，研发人员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 70 人，占研发人员总数的 36.65%；销售人员 20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0.96%。高比例及高学历的研发人才队伍为公司不断推出贴合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提供了保障。

公司通过持续不断的人力资源投入与建设，打造了一支专业知识扎实、技术经验丰富的人力资源团队。秉承“创新、拼搏、务实、奉献”的经营理念，人力资源得以不断优化组合，迸发出蓬勃的生机与拼搏创新能力，将确保公司在行业内持续领先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未来长期、稳定、快速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 （五）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进取、团结、高效”的价值观，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持续优化采购、生产、研发和销售服务业务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建立和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以及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提高经营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管理和运营水平，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 二、风险因素

###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新产品研发失败及注册风险

介入性医疗器械产业近年来市场保持持续高速增长态势，临床对更安全有效的介入性医疗器械产品的需求较大，因此各大医疗器械公司都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积极开展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为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必须持续开发高技术含量的新产品；此外，为进一步丰富公司在介入治疗领域产品线，亦需要不断研发新的产品。

介入类医疗器械具有较高的研发难度和研发门槛，涉及医学、材料学、生物学、机械制造以及物理化学等多学科交叉领域。在产业化环节，如导管编织工艺、导丝的加工焊接和球囊导管的制造等都属于精密加工甚至超精密加工工艺，需要不断的工艺探索、打磨和攻关，才能保证良品率。在全球同行业不断增加本领域研发投入的大背景下，研发能力、研发条件等不确定因素的限制，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照计划开发出新产品，或者技术开发失败或在研项目无法产业化，将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的成长步伐，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如公司新产品研发未达到预期、研发失败或在产业化中未能掌握成熟的工艺和产品制备，则公司前期研发投入存在无法达到预期回报的风险。

## 2、科研及管理人才流失的风险

作为电生理及血管介入医疗器械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稳定、高素质的科研及管理人才对公司发展起着决定性作用。良好的薪酬福利、工作环境和人才培养体制对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至关重要。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科技或管理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电生理及血管介入医疗器械行业，外资品牌仍占据绝对主导地位。外资品牌诸如强生、雅培、波士顿科学、泰尔茂等企业凭借其强大的研发优势、健全的产品体系和先发的渠道优势，占据国内约 80%以上的市场份额。虽然从竞争厂家上看，公司所处的电生理和血管介入细分领域竞争厂家并不多，但外资品牌经过多年的市场耕耘和对临床医生的培育，在一定程度上培养了临床医生的使用习惯。公司仍需要一定的时间来提升公司产品的使用量。

随着技术的进步以及临床对精准治疗要求的不断提高，新一代三维电生理设备的临床使用需求将随之提高，电生理设备的产品技术升级同时促使配套耗材的升级。目前我国三维电生理市场及其主要应用的房颤手术领域主要由外资厂商垄断，公司的三维电生理设备及其配套耗材尚未注册上市，如果该产品未能成功上市或上市后无法获得市场认可，公司在电生理领域的竞争优势将继续受限，从而存在公司在电生理领域市场份额被挤占的风险。

同时，随着市场变化和行业发展，国内心血管医疗器械其他细分领域生产厂家将有可能逐步切入该细分领域，进一步加剧该领域的竞争。如果公司未来无法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无法快速应对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公司现有的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面临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 2、行业政策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依赖于终端医院的采购和临床使用，目前国内公立医疗机构主要通过省级采购平台进行招标采购。同时，政府也在加快医药领域的体制改革，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一系列关于药品、医疗器械集中采购相关政策，以期通过集中采购降低医院对药品和耗材的采购价格。目前江苏、湖北、贵州、重庆及海南已开始试点和实施医疗器械的集中采购政策，部分中标产品的终端价格出现大幅下调；此外，以陕西省为主导的 10 省采购联盟也开始实施针对高值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对部分高值耗材采取限价、降价的采购政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江苏、云南（曲靖）、湖北、浙江、贵州、重庆、海南、广东、广西、河南、江西、陕西、青海、宁夏、山东均已开展球囊导管带量采购。公司除在江苏、山东未参与招标外，在其他已实施地区均已中标。带量采购将会使公司产品的出厂价格出现30%-40%的下滑，未来随着集中带量采购范围的扩大，公司产品将面临价格下降、毛利率下降等，如公司不能有效的控制成本、加强销售渠道建设，或未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如公司未能在实施集中带量采购的地区中标，则可能面临公司市场份额下降，未来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若未来国家相关政策和市场竞争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未能紧跟行业发展，调整相应的经营策略，或未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则公司将可能面临产品市场价格下降、毛利率下降等风险，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3、销售渠道风险及经销商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进行销售。未来公司仍将保持以经销模式为主的销售模式。随着经销商数量的持续增多，维持经销商销售网络的健康与稳定是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与经销商的关系主要基于双方的合作和互信，公司并不能对经销商的实际运营进行直接控制。因此，存在潜在的因经销商销售或售后服务不当而对公司品牌声誉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的风险，甚至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经销商如在未来经营活动中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违背，使双方不能保持稳定和持续的合作，也可能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4、产品质量及潜在责任风险

介入性医疗器械产品作为直接接触人体心脏、主动脉等重要器官的医疗器械，其在临床应用中客观上存在一定的风险。因此，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产品质量受到国家重点监管。若未来公司因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患者如在使用后出现意外风险事故，患者提出产品责任索赔或因此发生法律诉讼、仲裁等，均有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及声誉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包括抗辩费用、败诉风险及或有赔偿义务等。

##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行业监管相关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生理及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两大类，主要销售区域在中国境内，也有部分产品向美国、日本、欧盟、东南亚、中亚、南美等国家或地区销售。国家药监局对医疗器械行业实行分类管理和生产许可制度，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产品大多属于 III 类医疗器械，即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实行最为严格的产品注册管理。此外，在美国、欧盟、日本等国家或地区也将介入类医疗器械行业作为重点监管行业，对医疗器械产品实行严格的许可或者认证制度。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满足我国与进口国行业准入政策以及行业监管要求，则产品的生产许可、市场准入可能被暂停或取消，甚至面临相关部门的处罚，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

### 2、产品注册风险

公司生产销售的电生理及冠脉介入产品等属于介入性医疗耗材，大多属于三类医疗器械，需在主管部门取得相应的注册。此外，公司产品主要进口国也实行相应的产品注册或认证制度。虽然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已取得相应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但介入性医疗器械技术含量较高，产品准入门槛较高，主管部门对此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等持续加强监管，注册和监管法规处在不断调整的过程中。个别产品存在不能及时取得注册证的可能性，进而影响产品及时投放市场，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欧盟医疗器械新法规 MDR 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生效，原定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起强制实施，后受新冠疫情影响，实施日期推迟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根据欧盟公布的 MDR 实施细则，

在 MDR 强制执行前取得的 CE 证书在其有效期内仍然有效，但是依照欧盟现行的 MDD 取得的认证证书最迟将于 2024 年 5 月 26 日失效，因此对于在 MDR 强制执行前到期的 CE 认证，需要向有审核资格的公告机构申请证书延展；对于在 MDR 强制执行后 2024 年 5 月 26 日前到期的证书，需要向具备 MDR 审核资格的公告机构申请 MDR 转版。

### 3、“两票制”的推行风险

2018 年 3 月 5 日，国家卫计委等 6 部委共同印发《关于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成果 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提出持续深化药品耗材领域改革，实行高值医用耗材分类集中采购，逐步推行高值医用耗材购销“两票制”。目前，“两票制”主要在药品流通领域推广，医疗器械领域的“两票制”暂未在全国范围内推广。针对公司产品及销售范围，仅福建、陕西和安徽等地区存在部分公立医院试行“两票制”，其他地区暂未执行。未来若公司不能根据“两票制”政策变化及时制定有效的应对措施，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汇率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存在自境外采购原材料的情形，同时公司也加大对国外市场的开拓和布局，产品已在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实现了销售，境外销售收入也呈整体上升趋势。该等境外的采购及销售业务的计价和结算涉及美元、欧元、日元等外汇，汇率变动的影响因素众多，其波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如果汇率发生不利变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2、新冠疫情的风险

全球范围内主要国家的疫情控制情况不容乐观，尤其是美国、墨西哥、巴西、西班牙、意大利、土耳其、德国、法国和英国等主要经济体在疫情影响下，医院的正常手术开展受到极大的阻碍。以美国为例，根据 iData Research 报告，美国 PCI 例数在过去的 5 年中首次出现超过 18% 的负增长（iData Research, p4, chart 1-1, Interventional Cardiology Device Market by Segment, U.S., 2016-2026）。

受疫情影响，全球范围内的商务拜访，学术会议的开展，临床研究，市场推广活动等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目前以网络活动为主要推广手段。随着疫苗的广泛接种，有望在 2021 年夏季，小范围内恢复国际商务活动。

##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9,436,312.4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68%；营业成本 142,127,001.8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56%；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分别增

长 27.86%、19.78%、2.10%；实现营业利润 119,445,864.4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70%，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10,775,781.0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15%。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79,436,312.40	403,963,580.32	18.68
营业成本	142,127,001.84	117,890,531.52	20.56
销售费用	113,760,153.00	88,970,213.16	27.86
管理费用	39,561,220.32	33,027,175.71	19.78
研发费用	71,899,383.64	70,422,725.50	2.10
财务费用	201,317.86	80,428.31	15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40,116.23	54,898,166.90	170.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121.88	-68,023,028.8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16,931.67	-3,232,234.48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实现主营收入 47,793.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705.22 万元,同比增长 19.22%; 公司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14,140.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83.92 万元,同比增长 20.28%。主营业务毛利率 70.41%, 毛利率较为稳定,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疗器械	477,939,800.52	141,402,946.45	70.41	19.22	20.28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生理	158,863,725.08	36,718,001.77	76.89	-8.09	-4.25	减少 0.93 个百分点
冠脉通路类	194,048,192.01	60,528,192.97	68.81	38.25	27.37	增加 2.66 个百分点
外周介入类	65,883,981.70	21,362,402.34	67.58	100.23	123.49	减少 3.37 个百分点
OEM	59,143,901.74	22,794,349.37	61.46	7.98	2.98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境内	419,428,757.56	119,089,075.38	71.61	19.72	20.59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境外	58,511,042.96	22,313,871.07	61.86	15.75	18.65	减少 0.93 个百分点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冠脉通路类、外周介入类产品继续放量，较上年同期显著增长，冠脉通路类营业收入 19,404.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25%；外周介入类产品营业收入 6,588.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23%，两者收入占比较上年同期增加 11.16%，成为报告期内收入主要增长点；因疫情原因，各医院手术量恢复受影响，电生理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8.09%。

2、报告期公司境内外收入均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境内实现收入 41,942.88 万元，占主营收入比重为 87.76%，较去年同期增加 6,909.05 万元。境外收入 5,851.1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796.17 万元。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电生理耗材	根	113,705	108,019	26,522	0.71	-6.91	6.06
电生理设备	台	44	26	15	-6.38	-13.33	114.29
冠脉通路及 外周血管介 入耗材	个	1,922,678	1,918,151	215,737	44.65	81.02	-18.14

#### 产销量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电生理耗材生产量同比增加 0.71%、销售量减少 6.91%、库存量增加 6.06%，主要系 2020 年受疫情影响销售数量减少，库存增加。

2、电生理设备生产量同比减少 6.38%、销售量减少 13.33%、库存量增加 114.29%，主要系电生理设备销量减少及期末备货所致。

3、冠脉通路及外周血管介入耗材生产量同比增加 44.65%、销售量增加 81.02%、库存量减少 18.14%，主要系冠脉通路和外周介入类产品销量快速增长所致。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医疗器械	材料费用	82,935,044.73	58.65	68,414,867.60	58.19	21.22	/
医疗器械	人工费用	26,554,123.54	18.78	23,874,034.36	20.31	11.23	/

医疗器械	制造费用	31,913,778.18	22.57	25,274,802.25	21.50	26.27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生理	材料费用	22,657,571.77	61.71	22,917,046.36	59.76	-1.13	/
电生理	人工费用	7,261,332.49	19.78	7,924,251.63	20.66	-8.37	/
电生理	制造费用	6,799,097.50	18.52	7,507,458.36	19.58	-9.44	/
冠脉通路类	材料费用	34,687,003.13	57.31	27,272,188.25	57.39	27.19	/
冠脉通路类	人工费用	11,167,445.94	18.45	9,498,054.19	19.99	17.58	/
冠脉通路类	制造费用	14,673,743.91	24.24	10,752,385.63	22.63	36.47	/
外周介入类	材料费用	12,271,959.47	57.45	5,516,635.35	57.71	122.45	/
外周介入类	人工费用	3,924,946.27	18.37	1,892,782.97	19.80	107.36	/
外周介入类	制造费用	5,165,496.60	24.18	2,149,119.34	22.48	140.35	/
OEM	材料费用	13,222,668.36	58.01	12,650,127.97	57.15	4.53	/
OEM	人工费用	4,244,240.86	18.62	4,564,721.85	20.62	-7.02	/
OEM	制造费用	5,327,440.14	23.37	4,918,932.25	22.22	8.30	/
总计		141,402,946.45		117,563,704.16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材料成本占比 58.65%，人工成本占比 18.78%，制费成本占比 22.57%，成本结构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901.36 万元，占当期 14.4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第一名	2,114.25	4.42
2	第二名	1,795.47	3.76
3	第三名	1,134.35	2.37
4	第四名	1,048.5	2.19
5	第五名	808.79	1.69
合计	/	6,901.36	14.44

### 前五名客户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38%，销售占比下降 3.02%。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328.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9.1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527.93	28.46
2	第二名	2,417.87	19.51
3	第三名	502.39	4.05
4	第四名	442.42	3.57
5	第五名	438.24	3.54
合计	/	7,328.85	59.12

### 前五大供应商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1.27%，采购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13.12%。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13,760,153.00	88,970,213.16	27.86	主要系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的人力成本、运营成本和商务服务费用均呈不同程度的上升
管理费用	39,561,220.32	33,027,175.71	19.78	主要系 IPO 上市相关费用及人工薪酬增加
研发费用	71,899,383.64	70,422,725.50	2.10	两年相比较为稳定，主要系研发项目处于不同阶段产生的研发费用不同
财务费用	201,317.86	80,428.31	150.31	主要系本年偿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及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	148,240,116.23	54,898,166.90	170.0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

现金流量净额				入增长,回款较快,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121.88	-68,023,028.85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湖南埃普特收到湘乡市人民政府退还土地差价款 7470.6 万元(商住综合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16,931.67	-3,232,234.48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以及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以收到的政府土地返还款偿还外部公司借款所致

说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与湘乡市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出让土地改变用途变更协议》,将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下的宗地性质由商居综合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同时调整土地规划和投资情况,土地价款调整为工业用地相关的对价,并退回前期按照商服和住宅用地支付的土地差价 7,470.6 万元。

##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14,875,676.20	12.27%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政府性的研发、产业扶持补助款增加	否

##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0,344,023.80	20.44	73,518,073.32	13.10	63.69	注 1
预付款项	9,257,396.11	1.57	6,258,393.13	1.12	47.92	注 2
其他流动资产	3,104,872.48	0.53	1,143,797.58	0.20	171.45	注 3
无形资产	32,470,770.46	5.52	103,761,487.47	18.49	-68.71	注 4
长期待摊费用	1,618,993.51	0.28	1,073,748.79	0.19	50.78	注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19,027.80	2.52	34,025,634.51	6.06	-56.45	注 6
短期借款	10,500,000.00	1.78	33,800,000.00	6.02	-68.93	注 7
合同负债	16,705,239.00	2.84	0.00			注 8
应交税费	8,791,521.61	1.49	3,494,083.37	0.62	151.61	注 9
长期借款	23,592,000.00	4.01	104,070,000.00	18.55	-77.33	注 10
递延收益	5,620,981.80	0.95	9,595,012.16	1.71	-41.42	注 11

##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以及回款增加带来的现金增加。

注 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预付材料款及预付费用款增加。

注 3：主要原因系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额增加。

注 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土地使用权由商居综合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政府相关部门退回前期按照商服和住宅用地支付的土地差价所致。

注 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注 6：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从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所致。

注 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偿还贷款所致。

注 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预收客户货款增加以及预提返利由其他应付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注 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带来的增值税增加，以及利润增加带来企业所得税增加。

注 1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以收到的政府土地差价返还款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注 1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与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收益所致。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000,000.00	质押借款
在建工程	13,134,226.60	抵押借款
合计	38,134,226.60	

说明：

1、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钥桥支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将编号为 0008073328 和 0008070425 价值分别为 1,000 万元和 1,500 万元的存单进行质押，对子公司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在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21 年 7 月 21 日期间不超过人民币 2,450 万元的授信额度进行质押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招行天钥桥支行已发放贷款 1,55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为 1,05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500 万元。

2、湖南埃普特子公司湖南惠泰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将自有的位于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西大道 2450 号环创园 C-7 栋 103 号、104 号、202 号、302 号和 402 号工业厂房进行抵押，对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

请的借款 591 万元进行抵押担保。因上述房产正在装修，故在“在建工程”核算。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房产对应“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3,134,226.60 元。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金额为 2000 万元，系 2020 年 12 月对天津恒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持股比例 7.4074%，划分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合计	0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元)	净资产 (元)	营业收入 (元)	净利润 (元)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 万元	100%	387,903,794.98	303,715,011.04	366,086,315.17	106,418,158.20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维电生理标测系统和射频消融仪的研发，以及多道电生理记录仪的生产及销售	1,848.9345 万元	53.34%	26,998,967.94	-22,008,979.89	10,535,007.33	-14,104,017.02

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医疗器械批发、销售	1,000万元	100%	3,369,182.85	3,209,593.35	8,780,712.67	607,035.26
湖南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目前未实际开展经营,拟作为集团外周或心衰领域的运营平台	1,000万元	100%	15,177,252.16	9,835,155.16	0.00	-165,002.07
惠泰医疗(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境外子公司	开展采购及医疗器械境外销售业务	387,520港币	100%	314,585.33	314,585.33	0.00	-11,986.82
湖南瑞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主要从事神经血管类医疗器械的研发	916.6667万元	30.92%	5,483,723.17	798,117.44	9,403,353.05	-906,415.08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我国电生理及血管介入医疗器械行业,外资品牌仍占据绝对主导地位。外资品牌诸如强生、雅培、波士顿科学、泰尔茂等企业凭借其强大的研发优势、健全的产品体系和先发的渠道优势,占据国内约80%以上的市场份额。虽然从竞争厂家上看,公司所处的电生理和血管介入细分领域竞争厂家并不多,但外资品牌经过多年的市场耕耘和对临床医生的培育,在一定程度上培养了临床医生的使用习惯。尽管公司产品在操控性、产品特性都已针对国内患者的生理特征进行了较为细致的优化,能够满足国内血管介入手术和电生理手术的使用,且已经进入到大多数三甲医院,但仍需要一定的时间来提升公司产品的使用量。

同时,国家高值耗材带量采购持续推动,对产品性价比要求进一步提高,随着市场变化和行业发展,国内心血管医疗器械其他细分领域生产厂家将有可能逐步切入该细分领域,公司唯有

不断推动产品创新，并实现规模化、自动化生产及现代物流管理，才能在激烈的竞争和快速的变革中保持领先地位和持续发展。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惠泰医疗始终关注每一位用户的切身感受和每一位客户的安全与疗效，以“成为守护血管健康的核心力量，用科技和责任感，让更多患者受益”为使命及长期愿景，始终把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建设放在公司发展的首要位置，坚持对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创新的持续投入，在保持并巩固电生理和血管通路产品领域的竞争优势同时，持续开发与完善电生理、冠脉通路及外周血管介入领域的产品线布局，通过开发更多具有技术及价格竞争力的新产品，进一步降低相关领域的国内医疗成本，并不断提升公司品牌的市场影响力，最终成为电生理及血管介入领域世界领先的高科技公司。

**研发战略：**专注电生理和介入领域，坚持以国内外市场为导向，坚持医工结合，不断推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疗法创新。一方面坚持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另一方面以开放心态整合全球研发资源，使研发水准达到国际水准。

**产品营销战略：**坚持国内国外并重，全球“一盘棋”。在国内，利用电生理、血管通路等产品的先发优势、产品优势加速增加市场份额，扩大国内厂家的领先优势，同时利用产品营销团队之间的协同性，逐步形成集团的综合优势；在国外，通过性价比优势、专业的服务建立和培育品牌，不断扩大影响力和覆盖面，加强各种资源的投入，不断提升国外销售占集团销售的比重。

**投资并购战略：**秉持稳健的态度，聚焦公司的核心战略，充分利用资本的力量，在电生理和血管介入领域进行深度和广度上的全面提升。在电生理领域，密切跟踪和关注国际市场上电生理未来的发展趋势、新的技术手段以及相关耗材的发展，进一步完善和丰富公司的设备和耗材产品线，夯实国内龙头地位；在冠脉领域，战略性布局除了冠脉通路产品以外的产品；在外周领域，加速布局通路耗材外的肿瘤栓塞、外周血管介入领域的其它耗材。逐步形成集团内电生理、血管介入各业务协同发展的局面，助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并成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推动剂。

**管理战略：**加强信息化硬件设施和软件配套建设，建立信息实时收集、共享、传输、处理的一体化集成平台，提高工作协同和决策指挥效率。在加强集团资源共享的同时，探索建立产品事业部合伙人制度、独立运营管理模式。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拓宽护城河。提升集约化生产的管理理念，进一步提升生产运营效率。

**人力资源战略：**鉴于各项业务均处于快速发展的最好时机，实施中高级职位以引进和自己培养相结合的原则，坚持广纳海内外贤才、做到知才善用、人尽其才。注重吸纳行业精英人才，锻造研发领军人才，培养综合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人才，形成健康的人才梯队，通过持续而精准的股权激励留住核心人才，通过完善的机制用好人才。

**企业文化战略：**围绕“诚信、进取、团结、高效”的企业核心价值理念，致力成为有影响力的国际化公司，打造开放包容、制度管理、共享成长的良好文化环境。通过将文化融入进工作环境、员工日常行为，推动文化落地生根，为企业的长期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紧抓电生理和血管介入行业的快速发展机遇，国产替代的历史机遇，持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自主研发为主，吸收行业最前沿的技术为辅助，全面提升公司在研发、技术、制造、质量、产品、市场、渠道、服务等多方面的经营优势，不断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拓展自己在行业内的“护城河”，以期实现持续而健康的快速增长。

2021 年是公司所属行业逐步摆脱新冠疫情影响的一年，公司将继续坚持聚焦主业，有序推进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布局，进一步加强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等多方面综合能力，优化生产以及管理效率，以期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能够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2021 年公司的整体经营计划如下：

#### 1、研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紧跟临床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完善产品线布局。根据在研产品规划，2021 年公司将着力推进房颤项目研发进度，完成 TAA 等项目的临床实验入组，同时加快其他研发项目的推进速度，成立公司战略投资部，密切关注全球范围内的行业前沿技术，持续推进新技术与研发项目的储备与立项。

公司未来将对湖南基地研发职能进行科学分工，拟分为血管通路（通用类）、冠脉产品线、外周产品线等研发团队，继续对研发领域加大人力资源及资金投入，通过自主研发及投资并购等策略，从中高端产品入手，着力具有良好市场前景、能够有效解决临床痛点的产品进行重点研发，提升各产品线富有竞争力的产品组合。

#### 2、营销计划

公司将充分发挥已有客户资源和营销网络，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加大营销网络覆盖力度，提升营销网络的区域辐射能力，学术推广能力及地区竞争优势，积极拓展市场份额，提升产品渗透率，为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提供有效支撑。

(1) 国内电生理市场，做好三维电生理设备上市工作，并以此为契机，全面提升营销团队的实力，继续加大市场覆盖率，为提升室上速市占率及未来房颤市占率做好准备；

(2) 国内冠脉市场，借助部分集采产品及公司优势产品，继续大幅提升市场覆盖率；

(3) 国内外周市场，开始筹建专属的营销团队，为未来 3-5 年的外周上量做好前瞻性准备。同时，探索相关产品线在区域层面的协同作战，提升公司综合市场能力，并全方位加强公司品牌推广，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4) 国际销售市场，启动血管通路类产品的 FDA 认证，启动三维电生理设备的 CE 注册，加强营销团队的招募和产品培训，为国际市场随着新冠疫情影响逐渐减弱后的恢复做好全面准备。

#### 3、扩大产能

随着产品销量快速增长，尤其是球囊产品进入集采后，公司急需扩大生产规模，以更好地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在未来两年内将新建研发大楼、灭菌车间及仓库，扩建生产车间，并借此契机致力于智能制造技术在生产过程中的开拓与应用，进一步加强公司规模化生产的能力，提升生产效率同时降低生产成本，为打造全球化的生产基地奠定坚实基础。

#### 4、人力资源计划

为实现公司快速发展目标，公司将在培养、挖掘现有人才的基础上，加大加强行业内研发、营销、生产、综合管理人才的引进，并通过内部系列培训项目加深公司管理文化的生根落地。同时，公司将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的用人文化和用人制度，使企业文化成为公司未来持续增长的内在动力。

#### 5、公司治理方面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现有业务流程，并梳理新业务管理流程，借助信息化工具实现高效管理目标，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未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的预期，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现拟定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20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33,335,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9%；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6,667万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2020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的比率 (%)
2020 年	0	5.00	0	33,335,000.00	110,775,781.09	30.09
2019 年	0	0	0	0.00	82,574,919.30	0
2018 年	0	1.77	0	5,200,000.00	21,512,041.12	24.17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	注 1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徐轶青、戴振华、胡旭波、韩永贵、龚蕾、蒋亚超、代光荣、Yuchen Qiu、刘芳远、王卫)	注 2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启明维创、QM33、深圳惠深、启华三期、启明融	注 3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自公司首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科、启明创智、南通富星、益一新、东证慧象、程凡、东证富象、南通惠圳、启明融盈、南通惠市、南通惠惠、黄政		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韩永贵、Yuchen Qiu、张勇	注 4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	注 5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	注 6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启明	注 7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维创、QM33、深圳惠深		31 日；承诺期间：长期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注 8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9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	注 10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1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	注 12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3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4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5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 制人成正辉、 成灵	注 16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	注 17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8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股 东、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 人员、核心技 术人员	注 19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成 正辉及共同 实际控制人 成灵	注 20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自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之日起， 承诺人为公 司控制人期 间				
其他	公司实际控 制人成正辉、 成灵	注 21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自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 股票之日起， 承诺人为公 司控制人期 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成 正辉及共同 实际控制人 成灵	注 22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董 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人 员	注 23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4		承诺时间： 2020 年 3 月 31 日；承诺期 间：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出具《关于所持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 A 股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4）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5）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6）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7）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2：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所持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 A 股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5)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6)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3：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公司其他股东启明维创、QM33、深圳惠深、启华三期、启明融科、启明创智、南通富星、益一新、东证慧象、程凡、东证富象、南通惠圳、启明融盈、南通惠市、南通惠惠和黄政，出具《关于所持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 若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韩永贵、Yuchen Qiu 和张勇出具《关于所持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出具《关于资产权属瑕疵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司存在租赁厂房及厂房所在土地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况。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公司因租赁瑕疵事项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土地或房屋、责令搬迁、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土地或房屋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人将对公司因此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使公司免受损失。

(2) 公司存在部分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备案的情况。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公司因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备案而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赔偿/补偿公司或其子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3) 公司子公司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向北京丰宝恒投资有限公司租赁的房屋所在的土地性质为划拨用地。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因租赁上述房屋而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赔偿/补偿公司或其子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注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出具《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 减持价格：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次减持的数量、方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5)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7)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7：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启明维创、QM33 和深圳惠深出具《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 减持价格：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同时，本企业在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次减持的数量、方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若在本企业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5)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7)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8：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

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选择如下一种或几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 （1）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3、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的总额。

###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但不超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30%。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 公司回购股票的启动程序

- 1)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 2) 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 3)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9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
- 4)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程序

- 1) 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增持公告；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9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

4、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

自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 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约束措施

(1) 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2) 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订、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且不存在不可抗力情形下，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 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

3) 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公司应当自相关当事人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承诺当月起，扣减其每月税后薪酬的 2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 20%。

**注 9：公司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启动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条件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公司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以及转让的限售股。

## （2）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

2)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最终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不低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问题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当公司未来涉及股份回购时，公司应同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 （3）约束措施

1) 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相应承诺。

2) 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回购、购回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购回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注 1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督促惠泰医疗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以及转让的限售股。

(2)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注 11：公司出具《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及购回事项承诺：

(1) 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出具《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3：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之措施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但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净利润可能不会同步大幅增长，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下降，投资者面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1、公司就上述事项承诺：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持续推进多项改善措施，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具体措施如下：

（1）增强现有业务板块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生产管理及销售模式，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客户，以提高业务收入，降低成本费用，增加利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2）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建立健全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要求，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股东回报等各个因素基础上，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并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4）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2、公司实际控制人成正辉、成灵就上述事项承诺：

(1) 本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 本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前述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4)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上述事项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7)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14：公司出具《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草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3、现金分红条件**

- (1) 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 4、现金分红比例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若公司营业收入快速成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前提下，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 6、利润分配时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第 3 款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15：公司出具《关于招股书真实、准确、完整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和全套申报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

(1) 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若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 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 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

(3) 若公司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16：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招股书真实、准确、完整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若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除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外，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 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 2) 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

(3) 若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1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招股书真实、准确、完整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若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除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外，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 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 2) 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

(3) 若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18：公司出具《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 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 1)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 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 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 4) 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 5) 其他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注 1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本企业/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 本企业/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单位/企业/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企业/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企业/本人将在惠泰医疗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惠泰医疗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企业/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本企业/本人应在惠泰医疗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直至本单位/企业/人履行相关承诺。

3)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惠泰医疗所有。本企业/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惠泰医疗指定账户。

4)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 本企业/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2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所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 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含其子公司, 下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亦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的权益。

2、本承诺人承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1) 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 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不向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或以其他任何形式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2) 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被认定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本承诺人将或促使本承诺人所控制的企业将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公司或终止该企业的经营; 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 则本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 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3) 如违反上述承诺的, 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之业务, 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 同时对因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 21: 公司实际控制人成正辉、成灵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保证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

3、遵守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惠泰医疗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 2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成灵出具《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若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前未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或因本次发行上市前委托第三方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被有关政府部门/司法机关依法认定需要补缴或者被追缴的，或因此被有关部门处以罚款、滞纳金或被追究其他法律责任，本人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补缴款项、罚款、滞纳金及其他支出，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追偿。

**注 2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在公司收到上述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促使公司及相关方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4、若上述公司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促使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促使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24: 公司出具《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则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在本公司收到上述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及相关方将就该项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4、若上述公司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参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财务顾问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7,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2,838,273.64	0.59	银行转账	-	-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的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5,482,121.80	1.15	银行转账	-	-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的联营公司	销售材料	销售原材料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342,091.74	22.86	银行转账	-	-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的联营公司	房屋租赁	出租房屋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154,128.45	10.30	银行转账	-	-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的联营公司	研发服务	委托研发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235,849.05	15.76	银行转账	-	-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的联营公司	加工服务	委托加工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1,991.15	0.13	银行转账	-	-
合计				/	/	9,054,455.83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表为报告期内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信息。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本公司与子公司上海宏桐签署《借款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向上海宏桐出借资金共计2,000万元，前述借款根据上海宏桐实际需求分次拨付，累计拨付金额不超过借款总额，每笔借款最长期限不超过一年，合同有效期自2020年5月15日至2023年5月14日止。2020年10月，本公司与子公司上海宏桐签署《借款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向上海宏桐出借资金共计1,000万元，前述借款根据上海宏桐实际需求分次拨付，累计拨付金额不超过借款总额，每笔借款最长期限不超过一年，合同有效期自2020年10月20日至2023年10月19日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实际发生金额为2,625万元。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0	2019.7.25	2019.7.25	2023.9.17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19.7.25	2019.7.25	2023.5.5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0	2019.7.25	2019.7.25	2023.6.5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深圳惠泰	公司本部	上海宏桐	控股子公	3,000,000.00	2019.7.25	2019.7.25	2023.7.6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实业有限公司	司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2019.7.25	2019.7.25	2023.7.6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2019.7.25	2019.7.25	2023.7.2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5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5,5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5,5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5,5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5,5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98,000,000.00	1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部门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内部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容、程序、管理、责任追究机制，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该制度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住房公积金等各项保险，不断完善公司薪酬绩效体系，促成职工收入稳定增长；公司定期组织员工体检，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高度重视员工培训，积极鼓励员工和管理层不断学习，持续开展培训活动，支持员工在职学历提升，为员工的职业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提供更多的职业发展路径和机会。

####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并严格执行采购和质量控制管理相关制度，选择符合公司质量体系要求和地方法规要求信誉良好的供应商进行长期稳定合作。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的同时，也为客户提供及时和优质的后续跟进服务。公司严格执行内控管理制度，切实有效的保证产品质量，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 4.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且高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实现从产品研发到售后服务全流程的覆盖，公司所有的生产基地已通过 ISO13485 认证和 GMP 审核。其中，2011 年，惠泰观澜分公司成为行业内首批通过无菌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审核的企业；2019 年初，湖南埃普特基地成为

行业内首批通过 MDSAP 审核的企业。公司生产过程按照国际通行的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及中国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严格执行生产岗位操作规程、产品工艺规程、设备标准操作规程等，以确保产品质量。

##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况，有部分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音产生，具体污染物及处置方式如下表所示：

污染物类型	污染物	处置方式
废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HCl、CO <sub>2</sub> 、焊接烟气、环氧乙烷灭菌尾气)	1、灭菌余气中含有部分环氧乙烷气，用真空泵抽出，送入水解装置进行水解反应，转换为乙二醇副产品，乙二醇亦有一定杀菌作用，可做普通消毒剂使用； 2、挤出、注塑、金属焊接工序产生的工艺废气量及污染物含量都很少，通过在车间设备工位加装抽风罩，于屋顶室外过滤排放，可改善车间内部环境，对车间外部大气基本上不会造成影响。
废水污染	生活污水、工艺设备冷却水、产品清洗废水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和排浓水混合，排入经开区污水管网； 2、已进行雨污分流，同时注意节约用水，减少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的排放量；回收利用厂区污水中的部分清水（如清洗水、冷却水、食堂洗菜水）用于园林绿地浇灌、厂区道路洒扫。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和工艺垃圾（医疗级塑料和金属碎屑）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音污染	机械设备噪声（包括激光点焊机、模压机、钢丝网编织机设备）	采取机组底座消震消声、管道悬吊、穿墙隔震、机房墙体隔声吸声等噪声控制措施。同时按湖南埃普特厂区平面布置，项目厂区生产车间高度较低；同时生产车间离西、南厂界外居民户及职工宿舍距离较远，厂区内西侧小山部分保留，具有良好的建筑隔音。

####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7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9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并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6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 股份的 限售 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成正辉	0	1,668.5027	33.3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成灵	0	500.0442	10.0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81.2419	5.62	0	0	无	0	其他
QM33 LIMITED	0	275.0000	5.50	0	0	无	0	境外法人
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50.0000	5.00	0	0	无	0	其他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26.6188	4.53	0	0	无	0	其他
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0.1500	4.40	0	0	无	0	其他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18.7513	4.38	0	0	无	0	其他
南通富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11.8403	4.24	0	0	无	0	其他
徐轶青	0	200.0287	4.0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无				无	其它		无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1. 股东成正辉与成灵为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p> <p>2.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启明环球有限公司，启明环球有限公司的股东为 Qiming Corporate GP III, Ltd.（100%）；QM33 的股东为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II, L.P.（以下简称“QVP III”）（96.94%）和 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P.（以下简称“QMD III”）（3.06%），QVP III 的普通合伙人为 Qiming GP III, L.P.，QMD III 和 Qiming GP III, L.P.的普通合伙人均为 Qiming Corporate GP III, Ltd.；Qiming Corporate GP III, Ltd.的股东为 Duane Kuang, Gary Rieschel 和 Nisa Bernice Leung</p> <p>3.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穿透后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苏州启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为胡旭波、于佳，各持有 50%的股权；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穿透后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启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为胡旭波、于佳，各持有 50%的股权</p>
<p>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p>	<p>无</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公司—招商银行—中金公司惠泰医疗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95,714	2022年1月7日	0	1,395,714
中金公司—招商银行—中金公司惠泰医疗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1,286	2022年1月7日	0	271,286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666,800	2023年1月7日	0	666,8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成正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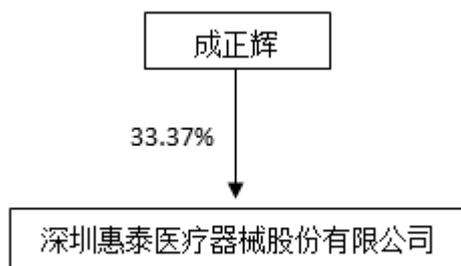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成正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成灵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湖南埃普特副总经理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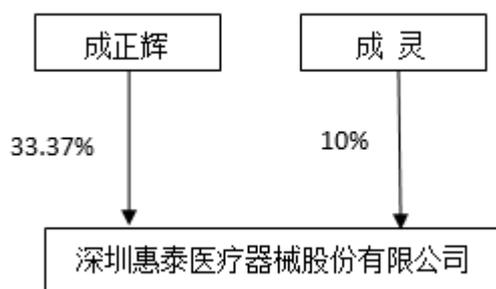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成正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1,668.5027 万股，占总股本的 33.37%，为公司控股股东；成灵先生，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500.0442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为 10.00%，成正辉与成灵父子合计持有公司 43.37%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是否为核心技术人员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成正辉	董事长、总经理	否	男	56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16,685,027	16,685,027	0	/	253.50	否
徐轶青	董事、副总经理	否	男	57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2,000,287	2,000,287	0	/	82.06	否
戴振华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否	男	52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999,341	999,341	0	/	175.68	否
胡旭波	董事	否	男	45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	否
夏立军	独立董事	否	男	44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10.00	否
朱援祥	独立董事	否	男	57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10.00	否
肖岳峰	独立董事	否	男	57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10.00	否
龚蕾	监事会主席	否	女	36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47.48	否
蒋亚超	监事	否	男	34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61.83	否

2020 年年度报告

代光荣	监事	否	男	33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27.65	否
韩永贵	副总经理	是	男	57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123,585	123,585	0	/	70.24	否
Yuchen Qiu	副总经理	是	男	55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131.25	否
刘芳远	副总经理	否	男	44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93.18	否
王卫	副总经理	否	男	49	2019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0日	0	0	0	/	101.49	否
张勇	核心技术人员	是	男	42	2015年8月7日		0	0	0	/	85.40	否
合计							19,808,240	19,808,240	0	/	1,159.76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成正辉	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毕业后至1999年7月，先后任职于深圳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嘉云电子有限公司等公司；1999年7月至2001年4月任先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4月至2002年7月任深圳市开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6月创立公司前身惠泰有限；2002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9月至2010年9月任北京晟睿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2014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6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徐轶青	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本科学历。1986年8月至1988年4月，任天津财经大学助教；1988年8月至1990年5月，任深圳金星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1990年6月至1995年1月任深圳远山机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11月至1999年10月任深圳市中之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0年9月至2001年9月任深圳利华得数码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1年9月至2006年9月任深圳市昂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6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并于2014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戴振华	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业会计学士、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992年1月至1997年3月任无锡市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汽车贸易分公司会计经理；1997年3月至2004年1月任职于通用电气医疗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分别担任财务分析主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2004年1月至2013年6月任圣犹达医疗用品（上海）有限公司高级财务及运营总监。2013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胡旭波	197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医学学士、MBA。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地区经理；2000 年 4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上海卡乐康包衣技术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上海中信未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 IBM 中国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上海中信未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至今历任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合伙人、主管合伙人；2014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现兼任多家公司董事、监事职务。
夏立军	197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夏立军先生兼任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理事、教育部会计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并兼任多家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援祥	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焊接专业博士学历。1988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就职于武汉水利电力大学机械系，先后担任讲师、副教授；2001 年 7 月至今，任武汉大学动力与机械学院副教授。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肖岳峰	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士、法学士，于 1989 年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资格证书，法学教授。曾任桂林电子工业学院财经与法律系系主任、学院副院长、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副校长；2009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桂林理工大学副校长；2017 年 2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桂林理工大学教授；2018 年 11 月至今策划运营桂林泓文教育集团。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龚蕾	198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新闻学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历任湖南埃普特人事专员、质控部助理、质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湖南埃普特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蒋亚超	198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物医学工程硕士学历。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RA 工程师；2015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国际认证经理、集团质量总监。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代光荣	198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电一体化大专学历，2009 年 8 月加入惠泰有限，先后从事生产、检验等工作。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韩永贵	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焊接工程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 年 7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工艺员；2000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先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2 年 6 月加入惠泰有限，任副总经理，负责公司电生理产品的研发、生产及惠泰观澜分公司的日常运营管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Yuchen Qiu	1965 年 2 月出生，美国国籍，拥有机械工程学士学位（清华大学）、生物医学工程硕士学位（美国迈阿密大学）、机械工程学硕士学位（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以及生物工程博士学位（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1999 年 5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 Medjet Inc 公司研发工程师；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美国 Zynergy CardioVascular 公司产品开发工程师；2001 年 6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美国强生公司（Cordis Corporation, a Johnson & Johnson company）产品研发部主任级工程师。2011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产品研发总监，主要负责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的产品开发、注册和临床相关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芳远	197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深圳奔迅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国际区域市场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全面负责国际营销和电生理产品国内营销工作。

王卫	197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电器及其应用技术本科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历任香港嘉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区域经理、全国 PCI 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惠泰有限商务总监；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武汉市富邦兴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1 月以及 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2 月，先后任深圳市益心达医学新技术有限公司区域经理、副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勇	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路与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美敦力医疗用品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产品工程师；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1 月，机器视觉自由创业；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上海微创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柯惠（中国）医疗器材技术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子公司上海宏桐研发总监，主导公司新一代电生理设备的研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成正辉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3-10	
成正辉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7-06	

成正辉	湖南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9-10	
成正辉	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08	
成正辉	深圳市旭康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1995-09	
徐轶青	深圳市意德通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1993-12	
徐轶青	惠泰医疗（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	
徐轶青	深圳利华得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9	
徐轶青	深圳市中之杰智能机器有限公司	董事	1997-10	
徐轶青	深圳市中之杰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1995-01	
徐轶青	深圳远山机电有限公司	总经理	1990-06	
徐轶青	深圳市昂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1-09	2020-03
戴振华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14-12	
戴振华	南通惠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11	
戴振华	南通惠市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06	
胡旭波	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7	
胡旭波	北京生泰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10	
胡旭波	上海启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03	
胡旭波	深圳圣诺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2	
胡旭波	飞依诺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9	
胡旭波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8	
胡旭波	上海松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9	
胡旭波	江苏海润新媒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2-10	
胡旭波	上海杏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11	
胡旭波	珠海迪尔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8	
胡旭波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5	
胡旭波	上海梅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	
胡旭波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2	
胡旭波	北海康成（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11	
胡旭波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9	
胡旭波	北京启明创元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0	
胡旭波	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1	
胡旭波	哈尔滨和心诺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7	

胡旭波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06	
胡旭波	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11	
胡旭波	苏州启明融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04	
胡旭波	上海博恩登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3	
胡旭波	微泰医疗器械（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2	
胡旭波	苏州康乃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胡旭波	苏州景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8	
胡旭波	苏州启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0	
胡旭波	德琪（浙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8	
胡旭波	杭州颐柏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2	
胡旭波	上海启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10	
胡旭波	恒翼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	
胡旭波	和心诺泰医药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	
胡旭波	上海原能细胞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	
胡旭波	珠海启明融新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03	
胡旭波	北京启明融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03	
胡旭波	珠海启明融新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03	
胡旭波	Arrail Group Limited	董事	2010-09	
胡旭波	Access Medical Systems, Ltd.	董事	2015-09	
胡旭波	Ark Biosciences Inc.	董事	2015-03	
胡旭波	Shanzhen INC.	董事	2020-03	
胡旭波	上海爱科百发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0	
胡旭波	北京圆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	
胡旭波	北京圆心惠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	
胡旭波	宁波海尔施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	
胡旭波	Qiming GP VII, LLC	董事	2020-04	
胡旭波	Qiming Development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2020-06	
胡旭波	启峰资本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	

胡旭波	Springhill Fund Limited	董事	2020-07	
胡旭波	Qiming Corporate GP V, Limited	董事	2016-01	
胡旭波	Antengene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	2018-11	
胡旭波	上海和誉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8	2020-03
胡旭波	树兰医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2	2020-04
胡旭波	深圳市国康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08-03	2020-04
胡旭波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01	2020-12
胡旭波	CANbridge Pharmaceuticals, Inc.	董事		2020-12
夏立军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	2011-03	
夏立军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11	
夏立军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2	
夏立军	BBI Life Sciences Corporation	独立董事	2014-01	
夏立军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7	
夏立军	上海巴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04	
夏立军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5	
夏立军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4	
夏立军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1	
朱援祥	武汉大学动力与机械学院	副教授	2001-07	
肖岳峰	桂林泓文投资有限公司	负责人	2004-07	
肖岳峰	桂林理工大学	教授	2017-02	
肖岳峰	桂林卡斯普精密机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08	
肖岳峰	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6	
肖岳峰	贵州泓文康养研学酒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08	
肖岳峰	贵州泓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4	
肖岳峰	桂林市豪文学校	实际控制人	2018-11	
龚蕾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08	
龚蕾	南通惠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06	
刘芳远	深圳市成桐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8	
刘芳远	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05	
刘芳远	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7-03	
王卫	湖南致诚伟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2-08	

王卫	武汉强卫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07	2020-06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制订薪酬方案和计划，并审查和考核其履职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奖金和其他薪资福利等组成，其综合考虑了学历、知识、技能、专业经验、工作年限、所在岗位职责、企业效益状况和市场薪酬等要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0,743,519.9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868,863.67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生产人员	415	348
销售人员	206	123
研发人员	191	133
财务人员	17	17
行政人员	154	166
合计	983	78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博士	10	4
硕士	97	68
本科	269	208
本科以下	607	507
合计	983	787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对内具有公平性，对外具有竞争力的原则，建立起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励人才的薪酬分配体系。公司采用以岗位（职能）工资为主体的薪资分配模式，整体薪酬由岗位（职能）工资、绩效奖金和其他薪资福利组成。岗位（职能）工资适用于全体员工，是薪资结构的主要组成部分，其综合考虑了员工学历、知识、技能、专业经验、工作年限、所在岗位职责、企业效益状况和市场薪酬等要素，按照各类岗位的责任大小、岗位任职资格与条件、岗位职责、职务高低、专业化程度、努力程度及市场薪资等来确定设计的；公司绩效奖金受公司业绩、员工业绩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该政策按年颁布；公司其他薪资福利情况主要包括年度调薪、津贴、补贴、优秀员工奖金、福利。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不断加强员工队伍建设，提高员工专业技术水平。公司每年向部门了解培训需求，并根据当年业务目标，针对不同岗位制定培训计划：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通用技能培训、管理技能及领导力培训等；同时逐步打造完善的人才梯队和阶梯式培养体系，以满足员工个人在不同阶段的成长及公司发展需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建立了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忠实、勤勉履职，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3月16日	-	-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5月21日	-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成正辉	否	6	6	1	0	0	否	2
徐轶青	否	6	6	1	0	0	否	2
戴振华	否	6	6	1	0	0	否	2

胡旭波	否	6	6	1	0	0	否	2
夏立军	是	6	6	1	0	0	否	2
朱援祥	是	6	6	1	0	0	否	2
肖岳峰	是	6	6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依照有关规定，发挥了在公司发展战略与规划、管理人员选聘、薪酬体系管理、考核管理、内部审计、规范运作等方面的作用。

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委员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工作制度的要求，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发挥各自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并按照规定举行会议审议了相关专业事项，对所审议案均赞成通过，未提出其他异议事项。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绩效考核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岗位（职能）工资、绩效奖金和其他薪资福利组成。岗位（职能）工资综合考虑了岗位的责任大小、岗位任职资格与条件、岗位职责、职务高低、专业化程度、努力程度及市场薪资等来确定设计的；

公司绩效奖金受公司业绩、员工业绩及员工表现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该政策按年颁布；公司其他薪资福利情况主要包括股权激励、补贴、福利。每个自然年度结束后按方案进行考核测算及发放。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1309 号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泰医疗”）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惠泰医疗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惠泰医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一) 收入确认</b>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8.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的报表项目。</p> <p>惠泰医疗从事介入类高值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包括心脏介入类医疗器械领域的电生理类多道记录仪设备及射频消融导管、电极导管等高值耗材；心血管及外周介入领域的导丝、指引导</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我们对惠泰医疗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p> <p>·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惠泰医疗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p>

<p>管、造影三件套、微导管等介入类手术通路及治疗类产品。</p> <p>惠泰医疗 2019 年度、2020 年度销售医疗器械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0,088.76 万元、47,793.98 万元，收入增长率为 19.22%，增长幅度较大。</p> <p>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惠泰医疗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惠泰医疗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主要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台账、销售发票、发货单、签收记录、领用结算记录、客户安装验收记录及记账凭证等证据以判断惠泰医疗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li> <li>·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li> <li>·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惠泰医疗的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li> <li>·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回款检查，对主要客户的收入进行发函并对回款进行分析复核，检查已确认的收入真实性；</li> <li>·检查本年中重大或满足其他特定风险标准与收入相关的会计记录的支持性文件。</li> </ul>
--	--

#### 四、 其他信息

惠泰医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惠泰医疗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惠泰医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惠泰医疗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惠泰医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惠泰医疗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惠泰医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松柏（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雯英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20,344,023.80	73,518,073.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43,718,339.74	47,062,179.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9,257,396.11	6,258,393.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566,183.73	3,517,580.6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45,270,387.30	142,837,492.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104,872.48	1,143,797.58
流动资产合计		350,261,203.16	274,337,517.0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2,812,473.56	13,092,73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7,471,593.35	111,600,806.20
在建工程	七、22	17,635,937.04	21,823,188.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32,470,770.46	103,761,487.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618,993.51	1,073,74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621,650.10	1,314,934.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4,819,027.80	34,025,634.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450,445.82	286,692,537.36
资产总计		588,711,648.98	561,030,054.4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10,500,000.00	33,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8,418,540.19	11,018,661.54
预收款项			4,096,126.97
合同负债	七、38	16,705,23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0,950,976.14	32,943,944.75
应交税费	七、40	8,791,521.61	3,494,083.37
其他应付款	七、41	17,994,411.82	16,112,003.91
其中：应付利息			22,476.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51,122.80	
流动负债合计		109,411,811.56	101,464,820.54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3,592,000.00	104,0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5,620,981.80	9,595,01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12,981.80	113,665,012.16
负债合计		138,624,793.36	215,129,832.7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9,465,477.26	159,465,477.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212.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1,991,821.42	384,821.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38,907,159.81	139,738,378.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60,356,245.64	349,588,677.40
少数股东权益		-10,269,390.02	-3,688,455.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合计		450,086,855.62	345,900,22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588,711,648.98	561,030,054.42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烨辉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8,064,653.77	49,142,207.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0,146,230.24	71,813,686.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35,839.47	1,291,324.6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27,430,690.86	2,498,731.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存货		39,321,597.48	34,760,860.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04,342.86	288,345.82
流动资产合计		241,703,354.68	159,795,156.78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9,563,031.89	59,228,246.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800,090.13	12,789,186.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74.62	17,87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0,744.15	910,98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5,301.43	749,379.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00,000.00	25,113,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231,842.22	98,808,672.16
资产总计		361,935,196.90	258,603,828.9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5,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4,491.87	390,845.23
预收款项			548,601.92
合同负债		6,156,185.13	
应付职工薪酬		11,986,888.15	12,522,588.45
应交税费		776,698.37	404,098.48
其他应付款		4,223,994.54	6,377,615.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293.59	
流动负债合计		23,889,551.65	35,543,749.7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86,823.44	3,371,25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6,823.44	3,371,256.93
负债合计		26,176,375.09	38,915,006.7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388,169.05	165,388,169.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991,821.42	384,821.46
未分配利润		108,378,831.34	3,915,831.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5,758,821.81	219,688,82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1,935,196.90	258,603,828.94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焯辉

###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9,436,312.40	403,963,580.3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79,436,312.40	403,963,580.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4,321,396.62	314,651,377.0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42,127,001.84	117,890,531.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772,319.96	4,260,302.85
销售费用	七、63	113,760,153.00	88,970,213.16
管理费用	七、64	39,561,220.32	33,027,175.71
研发费用	七、65	71,899,383.64	70,422,725.50
财务费用	七、66	201,317.86	80,428.31
其中：利息费用		830,972.97	257,572.76
利息收入		1,206,468.33	684,847.3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875,676.20	5,250,911.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7,731.06	-1,008,064.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0,263.54	-1,715,738.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70,453.34	-1,188,444.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879.30	-272,001.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36.15	-909.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445,864.43	92,093,695.2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018,371.82	8,200.3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50,247.59	746,671.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213,988.66	91,355,224.6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7,019,141.91	13,279,930.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194,846.75	78,075,293.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194,846.75	78,075,293.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75,781.09	82,574,919.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0,934.34	-4,499,625.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8,212.8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8,212.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8,212.8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186,633.90	78,075,293.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767,568.24	82,574,919.3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80,934.34	-4,499,625.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2	1.6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2	1.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烨辉

###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52,528,482.24	258,177,455.7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0,507,409.15	166,859,396.18
税金及附加		942,268.62	1,476,464.39
销售费用		36,691,925.15	33,512,479.74
管理费用		18,070,691.85	15,932,276.80
研发费用		14,519,746.73	16,749,565.31
财务费用		-1,175,467.34	-490,653.57
其中：利息费用		-118,917.50	-51,974.06
利息收入		1,449,277.82	888,491.48
加：其他收益		2,441,080.91	2,354,702.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00,196,426.73	707,67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5,101.93	-487,873.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29.58	-61,425.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9.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407,188.07	26,650,094.89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10	
减：营业外支出		1,402.25	70,579.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405,785.92	26,579,515.62
减：所得税费用		2,335,786.35	3,578,035.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69,999.57	23,001,479.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69,999.57	23,001,479.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069,999.57	23,001,479.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2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2	0.46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焯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551,077,764.72	428,489,954.51

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87,294.47	3,220,101.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4,723,176.94	10,823,14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188,236.13	442,533,200.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325,119.56	153,119,099.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836,737.40	109,154,269.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026,957.58	37,606,88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09,759,305.36	87,754,77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948,119.90	387,635,03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40,116.23	54,898,166.9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2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532.48	707,673.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834,029.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74,70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930,532.48	22,541,703.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200,410.60	67,564,732.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	2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00,410.60	90,564,73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121.88	-68,023,028.8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10,000.00	4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10,000.00	4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188,000.00	13,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3,072.97	5,966,196.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425,858.70	25,566,03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026,931.67	44,732,234.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16,931.67	-3,232,234.4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27,355.96	-882,715.8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6,825,950.48	-17,239,812.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18,073.32	90,757,885.6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20,344,023.80	73,518,073.32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烨辉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310,230.70	249,363,674.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36,718.90	2,247,829.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3,475.92	3,660,47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420,425.52	255,271,98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538,544.59	187,083,134.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180,887.23	34,933,936.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69,976.37	17,072,086.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06,111.07	27,161,99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695,519.26	266,251,1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24,906.26	-10,979,175.4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2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426.73	707,673.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4,029.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837.37	10,253,506.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28,264.10	32,795,210.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71,832.28	1,624,09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334,785.00	2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56,617.28	22,624,091.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28,353.18	10,171,118.5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0	13,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463,182.50	5,679,125.94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858.70	25,566,03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89,041.20	44,445,16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89,041.20	-26,445,16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5,065.93	-885,073.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77,554.05	-28,138,29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42,207.82	77,280,50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64,653.77	49,142,207.82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烨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9,465,477.26				384,821.46		139,738,378.68		349,588,677.40	-3,688,455.68	345,900,221.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59,465,477.26				384,821.46		139,738,378.68		349,588,677.40	-3,688,455.68	345,900,221.72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12.85		11,606,999.96		99,168,781.13		110,767,568.24	-6,580,934.34	104,186,633.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12.85				110,775,781.09		110,767,568.24	-6,580,934.34	104,186,63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11,606,999.96		-11,606,999.96				



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465,477.26		-8,212.85		11,991,821.42		238,907,159.81		460,356,245.64	-10,269,390.02	450,086,855.62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444,400.00				108,741,622.30				10,185,819.30		121,470,150.34		269,841,991.94	857,155.87	270,699,14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989.57		-187,490.27		-202,479.84	-45,986.16	-248,466.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444,400.00				108,741,622.30				10,170,829.73		121,282,660.07		269,639,512.10	811,169.71	270,450,681.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555,600.00				50,723,854.96				-9,786,008.27		18,455,718.61		79,949,165.30	-4,499,625.39	75,449,539.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574,919.30		82,574,919.30	-4,499,625.39	78,075,293.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4,246.00								2,574,246.00		2,574,246.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74,246.00								2,574,246.00		2,574,246.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0,065.32		-5,630,065.32		-5,200,000.00		-5,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0,065.32		-430,065.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00,000.00		-5,200,000.00		-5,2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555,600.00			48,149,608.96				-10,216,073.59		-58,489,135.3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555,600.00				48,149,608.96				-10,216,073.59		-58,489,135.37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465,477.26				384,821.46		139,738,378.68		349,588,677.40	-3,688,455.68	345,900,221.72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烨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65,388,169.05				384,821.46	3,915,831.73	219,688,822.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65,388,169.05				384,821.46	3,915,831.73	219,688,82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606,999.96	104,462,999.61	116,069,999.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6,069,999.57	116,069,999.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606	-11,60	

										,999.9 6	6,999. 9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06 ,999.9 6	-11,60 6,999. 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 000.00				165,38 8,169. 05					11,991 ,821.4 2	108,37 8,831. 34	335,75 8,821. 81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
		优先	永续债	其他							

	股本)	股					收益			润	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444, 400.00				114,66 4,314. 09				10,185 ,819.3 0	45,168 ,458.6 1	199,46 2,992. 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98 9.57	-134,9 06.14	-149,8 95.7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444, 400.00				114,66 4,314. 09				10,170 ,829.7 3	45,033 ,552.4 7	199,31 3,096. 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55, 600.00				50,723 ,854.9 6				-9,786, 008.27	-41,11 7,720. 74	20,375 ,725.9 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01 ,479.9 5	23,001 ,479.9 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4, 246.00						2,574, 246.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74, 246.00						2,574, 246.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0,06 5.32	-5,630 ,065.3 2	-5,200, 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0,06 5.32	-430,0 65.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5,200	-5,200,

的分配										,000.0 0	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555,600.00				48,149,608.96					-10,216,073.59	-58,489,135.3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555,600.00				48,149,608.96					-10,216,073.59	-58,489,135.37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65,388,169.05					384,821.46	3,915,831.73	219,688,822.24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烨辉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前身为深圳市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系由自然人李俊、黄政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组建, 于 2002 年 6 月 17 日, 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福田分局核准登记成立,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4403012090578。

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李俊	800,000.00	800,000.00	80.00
2	黄政	200,000.00	200,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以上出资, 经深圳业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5 月 24 日出具的业信验字【2002】第 275 号验资报告验证。

#### 1、第一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04 年 2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00 万元。公司已于 2004 年 2 月 20 日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 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李俊	2,400,000.00	2,400,000.00	80.00
2	黄政	600,000.00	600,000.00	2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以上出资, 经深圳业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2 月 13 日出具的业信验字【2004】第 044 号验资报告验证。

#### 2、第二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04 年 5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章程及股权转让合同书的规定, 同意股东李俊将其所持的公司 80% 股权以人民币 2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有源、谢强、益一新。公司已于 2004 年 5 月 25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 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周有源	1,050,000.00	1,050,000.00	35.00
2	谢强	1,050,000.00	1,050,000.00	35.00
3	黄政	600,000.00	600,000.00	20.00
4	益一新	300,000.00	30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 3、第三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04 年 7 月 16 日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章程及股权转让合同书的规定，同意股东黄政将其所持的公司 1.8% 股权以人民币 5.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坚；周有源将其所持的公司 3.15% 股权以人民币 9.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坚；谢强将其所持的公司 3.15% 股权以人民币 9.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坚；益一新将其所持的公司 0.9% 股权以人民币 2.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坚。公司已于 2004 年 11 月 17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周有源	955,500.00	955,500.00	31.85
2	谢强	955,500.00	955,500.00	31.85
3	黄政	546,000.00	546,000.00	18.20
4	益一新	273,000.00	273,000.00	9.10
5	马坚	270,000.00	270,000.00	9.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 4、第四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08 年 11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及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规定，同意股东黄政将其所持的公司 16.7% 股权以人民币 50.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正辉；谢强将其所持的公司 10% 股权以人民币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轶青；谢强将其所持的公司 5% 股权以人民币 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胡慧敏；谢强将其所持的公司 15.35% 股权以人民币 46.0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正辉；谢强将其所持的公司 1.5% 股权以人民币 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韩永贵；马坚将其所持的公司 9% 股权以人民币 2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淑芝。公司已于 2008 年 11 月 21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961,500.00	961,500.00	32.05
2	周有源	955,500.00	955,500.00	31.85
3	徐轶青	300,000.00	300,000.00	10.00
4	益一新	273,000.00	273,000.00	9.10
5	张淑芝	270,000.00	270,000.00	9.00
6	胡慧敏	150,000.00	150,000.00	5.00
7	黄政	45,000.00	45,000.00	1.50
8	韩永贵	45,000.00	45,000.00	1.5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 5、第五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11 年 4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及 2011 年 4 月 10 日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公司以部分未分配利润（扣税前 875 万元，扣税后 700 万元）按股东的出资比例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股东黄政增加人民币 10.5 万元；股东周有源

增加人民币 222.95 万元；股东胡慧敏增加人民币 35 万元；股东益一新增加人民币 63.7 万元；股东韩永贵增加人民币 10.5 万元；股东徐轶青增加人民币 70 万元；股东成正辉增加人民币 224.35 万元；股东张淑芝增加人民币 63 万元。公司已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完成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成正辉	3,205,000.00	3,205,000.00	32.05
2	周有源	3,185,000.00	3,185,000.00	31.85
3	徐轶青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4	益一新	910,000.00	910,000.00	9.10
5	张淑芝	900,000.00	900,000.00	9.00
6	胡慧敏	500,000.00	500,000.00	5.00
7	黄政	150,000.00	150,000.00	1.50
8	韩永贵	150,000.00	150,000.00	1.5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以上出资，经深圳中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出具的深中信验报字【2011】第 071 号验资报告验证。

## 6、第六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12 年 3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及 2012 年 3 月 25 日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将 2011 年度未分配利润（扣税前 1,250 万元，扣税后 1,000 万元）按股东的出资比例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股东黄政增加人民币 15 万元；股东周有源增加人民币 318.5 万元；股东胡慧敏增加人民币 50 万元；股东益一新增加人民币 91 万元；股东韩永贵增加人民币 15 万元；股东徐轶青增加人民币 100 万元；股东成正辉增加人民币 320.5 万元；股东张淑芝增加人民币 90 万元。公司已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完成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成正辉	6,410,000.00	6,410,000.00	32.05
2	周有源	6,370,000.00	6,370,000.00	31.85
3	徐轶青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
4	益一新	1,820,000.00	1,820,000.00	9.10
5	张淑芝	1,800,000.00	1,800,000.00	9.00
6	胡慧敏	1,000,000.00	1,000,000.00	5.00
7	黄政	300,000.00	300,000.00	1.50
8	韩永贵	300,000.00	300,000.00	1.5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以上出资，经深圳市礼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12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深礼节验字【2012】第 026 号验资报告验证。

## 7、第七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13 年 9 月 29 日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及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规定，同意股东周有源将其所持的公司 19.35% 股权以人民币 38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正辉；周有源将其所持的公司 12.5% 股权以人民币 2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灵。公司已于 2013 年 10 月 8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10,280,000.00	10,280,000.00	51.40
2	成灵	2,500,000.00	2,500,000.00	12.50
3	徐轶青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
4	益一新	1,820,000.00	1,820,000.00	9.10
5	张淑芝	1,800,000.00	1,800,000.00	9.00
6	胡慧敏	1,000,000.00	1,000,000.00	5.00
7	黄政	300,000.00	300,000.00	1.50
8	韩永贵	300,000.00	300,000.00	1.5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 8、第八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13 年 11 月 7 日股东会决议及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650 万元，增加部分由现有股东胡慧敏及新股东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程凡、戴振华共计出资人民币 1,755 万元溢价认购，其中：注册资本增加 650 万元；其余 1,10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具体情况如下，其中：股东胡慧敏出资人民币 139.19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51.55 万元，其余 87.6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62.30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245.30 万元，其余 41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程凡出资人民币 794.61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294.30 万元，其余 500.3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戴振华出资人民币 158.9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58.85 万元，其余 100.0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已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10,280,000.00	10,280,000.00	38.79
2	程凡	2,943,000.00	2,943,000.00	11.11
3	成灵	2,500,000.00	2,500,000.00	9.43
4	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	2,453,000.00	2,453,000.00	9.26
5	徐轶青	2,000,000.00	2,000,000.00	7.55
6	益一新	1,820,000.00	1,820,000.00	6.87
7	张淑芝	1,800,000.00	1,800,000.00	6.79
8	胡慧敏	1,515,500.00	1,515,500.00	5.72
9	戴振华	588,500.00	588,500.00	2.22
10	黄政	300,000.00	300,000.00	1.13
11	韩永贵	300,000.00	300,000.00	1.13

合 计	26,500,000.00	26,500,000.00	100.00
-----	---------------	---------------	--------

以上出资，经深圳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出具的深中信验报字 [2013]第 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 9、第九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13 年 12 月 3 日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及 2013 年 12 月 5 日股权转让协议书，同意股东徐轶青将其所持的公司 0.51% 股权以人民币 36.3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正辉；股东徐轶青将其所持的公司 1.51% 股权以人民币 107.7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灵；股东益一新将其所持的公司 0.17% 股权以人民币 12.33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灵；股东益一新将其所持的公司 1.66% 股权以人民币 118.71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张淑芝将其所持的公司 1.81% 股权以人民币 129.68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黄政将其所持的公司 0.3% 股权以人民币 21.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韩永贵将其所持的公司 0.3% 股权以人民币 21.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10,414,500.00	10,414,500.00	39.30
2	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	3,533,000.00	3,533,000.00	13.33
3	成灵	2,944,700.00	2,944,700.00	11.11
4	程凡	2,943,000.00	2,943,000.00	11.11
5	胡慧敏	1,515,500.00	1,515,500.00	5.72
6	徐轶青	1,466,500.00	1,466,500.00	5.53
7	益一新	1,334,600.00	1,334,600.00	5.04
8	张淑芝	1,319,700.00	1,319,700.00	4.98
9	戴振华	588,500.00	588,500.00	2.22
10	黄政	220,000.00	220,000.00	0.83
11	韩永贵	220,000.00	220,000.00	0.83
	合计	26,500,000.00	26,500,000.00	100.00

## 10、第十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2014年1月15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以及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于2014年2月18日出具的深外资南复[2014]77号“关于深圳市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权并购变更设立为中外合资企业的批复”，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94.44万元，并由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计投入人民币8,000万元溢价认购，其中：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3,5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128.82万元，其余3,371.1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或等值美元）认缴注册资本165.62万元，其余4,334.3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于2014年2月25日取得深圳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深南合资证字[2014]0001号），性质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公司已于2014年5月6日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10,414,500.00	10,414,500.00	35.37
2	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	3,533,000.00	3,533,000.00	11.99
3	成灵	2,944,700.00	2,944,700.00	10.00
4	程凡	2,943,000.00	2,943,000.00	10.00
5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6,200.00	1,656,200.00	5.62
6	胡慧敏	1,515,500.00	1,515,500.00	5.15
7	徐轶青	1,466,500.00	1,466,500.00	4.98
8	益一新	1,334,600.00	1,334,600.00	4.53
9	张淑芝	1,319,700.00	1,319,700.00	4.48
10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8,200.00	1,288,200.00	4.38
11	戴振华	588,500.00	588,500.00	2.00
12	黄政	220,000.00	220,000.00	0.75
13	韩永贵	220,000.00	220,000.00	0.75
	合计	29,444,400.00	29,444,400.00	100.00

以上出资,经深圳裕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14年4月21日出具的裕达验字[2014]21号验资报告验证。

## 11、 第十一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2016年8月20日董事会决议、修订后章程和股权转让协议的规定,以及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于2016年9月28日出具的深外资南复[2016]668号“关于中外合资企业深圳市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股东程凡将其所持的公司2.7%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794,999元)以人民币2,1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QM33 LIMITED;程凡将其所持的公司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1,472,220元)以人民币4,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胡慧敏将其所持的公司0.3%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88,333元)以人民币2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QM33 LIMITED。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1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10,414,500.00	10,414,500.00	35.37
2	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	3,533,000.00	3,533,000.00	11.99
3	成灵	2,944,700.00	2,944,700.00	10.00
4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6,200.00	1,656,200.00	5.62
5	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72,220.00	1,472,220.00	5.00
6	徐轶青	1,466,500.00	1,466,500.00	4.98
7	胡慧敏	1,427,167.00	1,427,167.00	4.85
8	益一新	1,334,600.00	1,334,600.00	4.53
9	张淑芝	1,319,700.00	1,319,700.00	4.48
10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8,200.00	1,288,200.00	4.38
11	QM33 LIMITED	883,332.00	883,332.00	3.00
12	程凡	675,781.00	675,781.00	2.30
13	戴振华	588,500.00	588,500.00	2.00
14	黄政	220,000.00	220,000.00	0.75
15	韩永贵	220,000.00	220,000.00	0.75
	合计	29,444,400.00	29,444,400.00	100.00

## 12、 第十二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2018年6月27日董事会决议、修订后章程及股权转让协议的规定,同意股东徐轶青将其所持的公司0.98%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288,555元)以人民币1,352.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东证慧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东张淑芝将其所持的公司0.48%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141,333元)以人民币662.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东证慧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东益一新将其所持的公司1.53%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450,499元)以人民币2,111.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东证慧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东韩永贵将其所持的公司0.5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147,222元)以人民币69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QM33 LIMITED;股东成正辉将其所持的公司2.0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588,888元)以人民币

2,7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 QM33 LIMITED。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9,825,612.00	9,825,612.00	33.37
2	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	3,533,000.00	3,533,000.00	11.99
3	成灵	2,944,700.00	2,944,700.00	10.00
4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6,200.00	1,656,200.00	5.62
5	QM33 LIMITED	1,619,442.00	1,619,442.00	5.50
6	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72,220.00	1,472,220.00	5.00
7	胡慧敏	1,427,167.00	1,427,167.00	4.85
8	苏州启明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8,200.00	1,288,200.00	4.38
9	张淑芝	1,178,367.00	1,178,367.00	4.00
10	徐轶青	1,177,945.00	1,177,945.00	4.00
11	益一新	884,101.00	884,101.00	3.00
12	南通东证慧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80,387.00	880,387.00	2.99
13	程凡	675,781.00	675,781.00	2.30
14	戴振华	588,500.00	588,500.00	2.00
15	黄政	220,000.00	220,000.00	0.75
16	韩永贵	72,778.00	72,778.00	0.25
	合计	29,444,400.00	29,444,400.00	100.00

### 13、 第十三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18 年 11 月 16 日董事会决议、修订后章程及股权转让协议的规定，同意股东张淑芝将其所持的公司 1.62%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476,999 元）以人民币 2,43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东证富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东张淑芝将其所持的公司 1.83%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538,833 元）以人民币 2,74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张淑芝将其所持的公司 0.55%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62,535 元）以人民币 8,280,108 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胡慧敏将其所持的公司 3.12%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917,779 元）以人民币 46,754,844 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东胡慧敏将其所持的公司 1.73%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509,388 元）以人民币 2,59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惠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9,825,612.00	9,825,612.00	33.37
2	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	3,533,000.00	3,533,000.00	11.99
3	成灵	2,944,700.00	2,944,700.00	10.00
4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6,200.00	1,656,200.00	5.62
5	QM33 LIMITED	1,619,442.00	1,619,442.00	5.50
6	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72,220.00	1,472,220.00	5.00
7	苏州启明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1,288,200.00	1,288,200.00	4.38

	伙)			
8	徐轶青	1,177,945.00	1,177,945.00	4.00
9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80,314.00	1,080,314.00	3.67
10	益一新	884,101.00	884,101.00	3.00
11	南通东证慧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80,387.00	880,387.00	2.99
12	程凡	675,781.00	675,781.00	2.30
13	戴振华	588,500.00	588,500.00	2.00
14	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8,833.00	538,833.00	1.83
15	南通惠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9,388.00	509,388.00	1.73
16	南通东证富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76,999.00	476,999.00	1.62
17	黄政	220,000.00	220,000.00	0.75
18	韩永贵	72,778.00	72,778.00	0.25
	合计	29,444,400.00	29,444,400.00	100.00

#### 14、第十四次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董事会决议、修订后章程及股权转让协议的规定，同意股东深圳市英图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所持的公司 4.24%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247,502 元）以人民币 67,788,906.55 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富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所持的公司 2.57%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757,604 元）以人民币 4,116.8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的公司 1.38%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408,011 元）以人民币 2,217.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的公司 0.86%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254,217 元）以人民币 13,814,07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所持的公司 0.31%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91,278 元）以人民币 496.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东证富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所持的公司 1.25%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368,055 元）以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惠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所持的公司 1.38%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406,333 元）以人民币 2,20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惠市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动后，各出资人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成正辉	9,825,612.00	9,825,612.00	33.37
2	成灵	2,944,700.00	2,944,700.00	10.00
3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6,200.00	1,656,200.00	5.62
4	QM33 LIMITED	1,619,442.00	1,619,442.00	5.50
5	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72,220.00	1,472,220.00	5.00
6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34,531.00	1,334,531.00	4.53
7	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6,437.00	1,296,437.00	4.40
8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8,200.00	1,288,200.00	4.38
9	南通富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47,502.00	1,247,502.00	4.24
10	徐轶青	1,177,945.00	1,177,945.00	4.00
11	益一新	884,101.00	884,101.00	3.00
12	南通东证慧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80,387.00	880,387.00	2.99
13	程凡	675,781.00	675,781.00	2.30

14	戴振华	588,500.00	588,500.00	2.00
15	南通东证富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68,277.00	568,277.00	1.93
16	南通惠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9,388.00	509,388.00	1.73
17	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8,011.00	408,011.00	1.38
18	南通惠市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6,333.00	406,333.00	1.38
19	南通惠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68,055.00	368,055.00	1.25
20	黄政	220,000.00	220,000.00	0.75
21	韩永贵	72,778.00	72,778.00	0.25
	合 计	29,444,400.00	29,444,400.00	100.00

## 15、 股份公司成立

根据公司 2019 年 10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2019 年 11 月 9 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修订后章程的规定，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确认以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 215,388,169.05 元（其中：实收资本 29,444,400.00 元，资本公积 117,238,560.09 元，盈余公积 10,216,073.59 元，未分配利润 58,489,135.37 元），按照 4.307763:1 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 5,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净资产折股后超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9 年 11 月 9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61 号验资报告，对发起人出资予以验证。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388070891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1	成正辉	16,685,027.00	33.37
2	成灵	5,000,442.00	10.00
3	启明维创（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12,419.00	5.62
4	QM33 LIMITED	2,750,000.00	5.50
5	深圳市惠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0	5.00
6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66,188.00	4.53
7	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1,500.00	4.40
8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7,513.00	4.38
9	南通富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18,403.00	4.24
10	徐轶青	2,000,287.00	4.00
11	益一新	1,501,306.00	3.00
12	南通东证慧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95,000.00	2.99
13	程凡	1,147,554.00	2.30
14	戴振华	999,341.00	2.00
15	南通东证富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65,000.00	1.93
16	南通惠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5,000.00	1.73
17	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2,850.00	1.38
18	南通惠市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90,000.00	1.38

19	南通惠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25,000.00	1.25
20	黄政	373,585.00	0.75
21	韩永贵	123,585.00	0.25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 16、 发行上市

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9 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注册申请。

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B 栋 601；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成正辉。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开发与自主开发软件的销售；医疗器械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并提供上述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设备租赁；I 类医疗器械的批发、进出口及销售（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许可经营项目是：III 类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III 类 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III 类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I 类 6877 介入器材的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由分公司生产）；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的批发、进出口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南埃普特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宏桐实业
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埃普特
湖南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南惠泰
APT Medical (HongKong) Limited	香港埃普特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香港埃普特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7、长期股权投资”。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全年平均汇率折算。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

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一）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

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三）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四）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9. 无形资产

### 一、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专利权	18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软件更新升级期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二、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 摊销年限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按照租赁期限摊销。

### 32.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3.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

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二、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

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一)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 销售商品收入具体原则

(1) 本公司销售给国内经销商或配送商的商品：在商品发出并取得对方签收记录后，确认销售收入；

(2) 本公司直接销售给医院的商品：在商品发出且对方签收后，以医院确认结算的数量，确认销售收入；

(3) 本公司销售的医疗设备，按合同或协议的要求，将设备及相关资料提交给购买方，且购买方验收合格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4) 本公司销售给国外的商品：在货物报关、装船并离港或离岸后，根据出口报关单或货运提单的数量、销售合同约定的单价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 3) 研发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所约定的各服务阶段金额确认收入：(1) 本公司就该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2) 本公司已完成合同中约定阶段任务，交付阶段成果；(3) 本公司已将该服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4) 客户已接受该服务。

## (二)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①本公司销售给国内经销商或配送商的商品：在商品发出并取得对方签收记录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本公司直接销售给医院的商品：在商品发出且对方签收后，以医院确认结算的数量，确认销售收入；

③本公司销售的医疗设备，按合同或协议的要求，将设备及相关资料提交给购买方，且购买方验收合格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④本公司销售给国外的商品：在货物报关、装船并离港或离岸后，根据出口报关单或货运提单的数量、销售合同约定的单价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2) 研发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所约定的各服务阶段金额确认收入：（1）已完成合同中约定阶段任务，交付阶段成果；（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

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与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
(2)将其他应付款中计提的销售返利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将与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预收款项	-4,096,126.97	-548,601.92
		合同负债	3,638,239.21	489,017.05
		其他流动负债	457,887.76	59,584.87
(2) 将其他应付款中计提的销售返利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703,480.74	1,703,480.74
		其他应付款	-1,703,480.74	-1,703,480.74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单位:元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负债	增加 16,705,239.00	增加 6,156,185.13
预收款项	减少 11,768,851.55	减少 179,968.47
其他流动负债	增加 1,051,122.80	增加 11,293.59
其他应付款	减少 5,987,510.25	减少 5,987,510.25

单位：元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1,528,019.45	800,199.89
销售费用	-1,528,019.45	-800,199.8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3,518,073.32	73,518,073.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062,179.55	47,062,179.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258,393.13	6,258,393.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17,580.63	3,517,580.6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2,837,492.85	142,837,492.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43,797.58	1,143,797.58	
流动资产合计	274,337,517.06	274,337,517.0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092,737.10	13,092,73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600,806.20	111,600,806.20	
在建工程	21,823,188.64	21,823,188.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3,761,487.47	103,761,487.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3,748.79	1,073,74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4,934.65	1,314,934.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025,634.51	34,025,634.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692,537.36	286,692,537.36	
资产总计	561,030,054.42	561,030,054.4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3,800,000.00	33,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018,661.54	11,018,661.54	
预收款项	4,096,126.97		-4,096,126.97
合同负债		5,341,719.95	5,341,719.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943,944.75	32,943,944.75	
应交税费	3,494,083.37	3,494,083.37	
其他应付款	16,112,003.91	14,408,523.17	-1,703,480.74
其中：应付利息	22,476.00	22,476.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7,887.76	457,887.76
流动负债合计	101,464,820.54	101,464,820.54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4,070,000.00	104,0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95,012.16	9,595,01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665,012.16	113,665,012.16	
负债合计	215,129,832.70	215,129,832.7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9,465,477.26	159,465,477.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4,821.46	384,821.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9,738,378.68	139,738,378.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49,588,677.40	349,588,677.40	
少数股东权益	-3,688,455.68	-3,688,455.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45,900,221.72	345,900,22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561,030,054.42	561,030,054.4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9,142,207.82	49,142,207.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1,813,686.31	71,813,686.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91,324.69	1,291,324.69	
其他应收款	2,498,731.93	2,498,731.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760,860.21	34,760,860.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8,345.82	288,345.82	
流动资产合计	159,795,156.78	159,795,156.78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228,246.89	59,228,246.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89,186.24	12,789,186.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878.38	17,87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0,981.50	910,98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9,379.15	749,379.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113,000.00	25,113,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808,672.16	98,808,672.16	
资产总计	258,603,828.94	258,603,828.9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5,300,000.00	15,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0,845.23	390,845.23	
预收款项	548,601.92		-548,601.92
合同负债		2,192,497.79	2,192,497.79
应付职工薪酬	12,522,588.45	12,522,588.45	
应交税费	404,098.48	404,098.48	
其他应付款	6,377,615.69	4,674,134.95	-1,703,480.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9,584.87	59,584.87
流动负债合计	35,543,749.77	35,543,749.7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71,256.93	3,371,25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1,256.93	3,371,256.93	
负债合计	38,915,006.70	38,915,006.7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388,169.05	165,388,169.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4,821.46	384,821.46	
未分配利润	3,915,831.73	3,915,831.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688,822.24	219,688,82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8,603,828.94	258,603,828.9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	13%、6%

	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4%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15
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5
湖南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
APT Medical (HongKong) Limited	16.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所得税税率优惠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184420144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 2.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优惠

子公司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18430004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 3.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优惠

子公司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193100003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上海宏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的亏损，准予

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 4. 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优惠

子公司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减按 5% 计征。

#### 5. 湖南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优惠

孙公司湖南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减按 5% 计征。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337.34	70,394.03
银行存款	120,269,686.46	73,447,679.2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20,344,023.80	73,518,073.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6,112.86	

其他说明

无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应收第三方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774,716.16
1 年以内小计	45,774,716.16
1 至 2 年	282,011.74
2 至 3 年	709,916.08
3 年以上	167,949.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 坏账准备	-3,216,253.24
合计	43,718,339.74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6,416.08	1.48	696,416.08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238,176.90	98.52	2,519,837.16	5.45	43,718,339.74	50,084,521.32	100	3,022,341.77	6.03	47,062,179.55
其中：										
逾期账龄组合	46,238,176.90	98.52	2,519,837.16	5.45	43,718,339.74	50,084,521.32	100	3,022,341.77	6.03	47,062,179.55
合计	46,934,592.98	/	3,216,253.24	/	43,718,339.74	50,084,521.32	/	3,022,341.77	/	47,062,179.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APMAC LIMITED	696,416.08	696,416.08	100	资金周转困难
合计	696,416.08	696,416.08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逾期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45,774,716.16	2,288,735.81	5
逾期 1-2 年	282,011.74	56,402.35	20
逾期 2-3 年	13,500.00	6,750.00	50
逾期 3 年以上	167,949.00	167,949.00	100
合计	46,238,176.90	2,519,837.16	5.4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22,341.77	282,678.57		88,767.10		3,216,253.24
合计	3,022,341.77	282,678.57		88,767.10		3,216,253.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8,767.1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897,918.70	10.44	244,895.94
第二名	4,074,282.18	8.68	203,714.11
第三名	3,676,374.00	7.83	183,818.70
第四名	3,303,000.00	7.04	165,150.00
第五名	2,407,990.00	5.13	120,399.50
合计	18,359,564.88	39.12	917,978.2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85,003.57	99.22	6,010,471.67	96.04
1 至 2 年	58,904.88	0.64	244,680.65	3.91
2 至 3 年	13,487.66	0.14	3,240.81	0.05
合计	9,257,396.11	100	6,258,393.13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预付款项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825,260.00	19.72
第二名	1,277,000.00	13.79
第三名	482,334.00	5.21
第四名	382,768.36	4.13
第五名	362,470.55	3.92
合计	4,329,832.91	46.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66,183.73	3,517,580.63
合计	3,566,183.73	3,517,580.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92,073.83
1 年以内小计	1,992,073.83
1 至 2 年	1,584,733.41
2 至 3 年	257,300.00
3 至 4 年	4,784.35
4 至 5 年	193,714.55

5 年以上	159,366.70
减：坏账准备	-625,789.11
合计	3,566,183.73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666,519.09	1,919,784.29
出口退税	327,172.05	1,280,201.39
上市中介费	1,491,896.42	566,037.72
代扣代缴社保	350,526.68	216,409.91
备用金	73,505.60	43,163.39
其他往来款	282,353.00	40,000.00
合计	4,191,972.84	4,065,596.70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548,016.07			548,016.07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548,016.07			548,016.0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7,774.77			187,774.7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10,001.73			110,001.73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25,789.11			625,789.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48,016.07	187,774.77		110,001.73		625,789.11
合计	548,016.07	187,774.77		110,001.73		625,789.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0,001.7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上市中介费	1,320,754.72	2 年以内	31.51	94,339.62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381,333.05	5 年以内 261,966.35 元, 5 年以上 119,366.70 元	9.10	258,538.59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360,252.00	2 年以内	8.59	33,537.60
第四名	出口退税	327,172.05	1 年以内	7.80	16,358.60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317,400.00	1-2 年	7.57	31,740.00
合计	/	2,706,911.82	/	64.57	434,514.41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9,160,723.07		99,160,723.07	104,462,253.79		104,462,253.79
在产品	9,755,054.65		9,755,054.65	8,208,470.17		8,208,470.17

库存商品	26,726,508.68	278,880.75	26,447,627.93	26,027,601.33	272,001.45	25,755,599.88
周转材料	8,780,239.52		8,780,239.52	4,175,795.16		4,175,795.16
消耗性生物资产	328,264.43		328,264.43	103,689.27		103,689.27
合同履约成本	180,357.82		180,357.82	131,684.58		131,684.58
劳务成本	618,119.88		618,119.88			
合计	145,549,268.05	278,880.75	145,270,387.30	143,109,494.30	272,001.45	142,837,492.85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72,001.45	6,879.30				278,880.75
合计	272,001.45	6,879.30				278,880.75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存单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注：公司质押存单及担保情况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之“1、重要承诺事项”之“存单质押”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	2,400,529.62	884,249.96
预缴企业所得税	704,342.86	259,547.62
合计	3,104,872.48	1,143,797.58

其他说明

无

#### 14、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092,737.10			-280,263.54						12,812,473.56	
小计	13,092,737.10			-280,263.54						12,812,473.56	
合计	13,092,737.10			-280,263.54						12,812,473.56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恒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7,471,593.35	111,600,806.2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7,471,593.35	111,600,806.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	-------	------	------	------	----

	物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289,412.20	18,787,060.93	97,449,264.92	3,294,431.92	168,820,169.97
2.本期增加 金额	19,979,978.53	4,885,260.50	19,023,872.77	427,902.66	44,317,014.46
(1) 购置		2,373,181.25	5,949,013.78	416,681.42	8,738,876.45
(2) 在建 工程转入	19,979,978.53	2,512,079.25	543,961.65	11,221.24	23,047,240.67
(3) 企业 合并增加					
4) 存货转 固增加			12,530,897.34		12,530,897.34
3.本期减少 金额		158,832.20	1,999,059.85		2,157,892.05
(1) 处置 或报废		158,832.20	766,804.45		925,636.65
2) 其他减 少			1,232,255.40		1,232,255.40
4.期末余额	69,269,390.73	23,513,489.23	114,474,077.84	3,722,334.58	210,979,292.3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256,331.22	8,514,776.74	32,652,634.53	2,795,621.28	57,219,363.77
2.本期增加 金额	3,224,549.48	4,518,657.67	9,628,374.58	126,760.89	17,498,342.62
(1) 计提	3,224,549.48	4,518,657.67	9,628,374.58	126,760.89	17,498,342.62
3.本期减少 金额		121,490.01	1,088,517.35		1,210,007.36
(1) 处置 或报废		121,490.01	561,728.45		683,218.46
2) 其他减 少			526,788.90		526,788.90
4.期末余额	16,480,880.70	12,911,944.40	41,192,491.76	2,922,382.17	73,507,699.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52,788,510.03	10,601,544.83	73,281,586.08	799,952.41	137,471,593.35

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36,033,080.98	10,272,284.19	64,796,630.39	498,810.64	111,600,806.20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食堂	2,040,164.69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三期厂房	19,255,599.50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合计	21,295,764.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635,937.04	21,823,188.64
工程物资		
合计	17,635,937.04	21,823,188.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期厂房				18,841,499.88		18,841,499.88
产学研基地	1,856,319.88		1,856,319.88	1,762,365.46		1,762,365.46
待安装设备	2,645,390.56		2,645,390.56	1,219,323.30		1,219,323.30
环创园 C	13,134,226.60		13,134,226.60			
合计	17,635,937.04		17,635,937.04	21,823,188.64		21,823,188.64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待安装设备		1,219,323.30	4,493,329.40	3,067,262.14		2,645,390.56						自筹
三期厂房	22,000,000.00	18,841,499.88	1,109,765.78	19,951,265.66			90.69	100.00				自筹
产学研基地		1,762,365.46	93,954.42			1,856,319.88						自筹

2020 年年度报告

环 创 园 C	15,400,000.00		13,162,939.47	28,712.87		13,134,226.60	85.29		130,550. 12	130,550.12	4.75	自 筹
合 计	37,400,000.00	21,823,188.64	18,859,989.07	23,047,240.67		17,635,937.04			130, 550 . 12	130, 550. 1 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458,480.00	400,000.00		1,256,303.28	106,114,783.28
2.本期增加金额	5,687,877.00	29,126.21		202,446.15	5,919,449.36
(1)购置	5,687,877.00	29,126.21		202,446.15	5,919,449.36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4,706,000.00				74,706,000.00

(1)处置					
(2)其他减少 (注)	74,706,000.00				74,706,000.00
4.期末余额	35,440,357.00	429,126.21		1,458,749.43	37,328,232.6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02,382.74	48,148.14		602,764.93	2,353,295.81
2.本期增加金额	2,294,042.72	20,940.43		189,183.22	2,504,166.37
(1) 计提	2,294,042.72	20,940.43		189,183.22	2,504,166.3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996,425.46	69,088.57		791,948.15	4,857,462.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443,931.54	360,037.64		666,801.28	32,470,770.46
2.期初账面价值	102,756,097.26	351,851.86		653,538.35	103,761,487.47

注：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与湘乡市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出让土地改变用途变更协议》，将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下的宗地性质由商居综合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同时调整土地规划和投资情况，土地价款调整为工业用地相关的对价，并退回前期按照商服和住宅用地支付的土地差价 7,470.60 万元。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4,503,351.59					4,503,351.59
合计	4,503,351.59					4,503,351.59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4,503,351.59					4,503,351.59
合计	4,503,351.59					4,503,351.59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宏桐实业，管理层认为宏桐实业资产组从该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将因合并形成的商誉分摊至宏桐实业资产组并进行减值测试，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并购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在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来预测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公司管理层根据最近一期的财务预算来编制未来 5 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年度的现金流量，并假定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根据该资产组未来的战略目标、业务

发展及经营规划，通过结合历史年度的销售数据和预计市场需求变化、产品预期价格变化等诸因素进行测算确定。在确定可收回金额所采用的折现率时，公司考虑了该资产组的行业资产回报率、预期外部资金风险利率的变化等因素，通过对选取的可比公司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后调整确定。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先对宏桐实业不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经测试，管理层对与宏桐实业资产组相关的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73,748.79	1,214,556.76	734,352.52		1,553,953.03
阿里云云服务器		51,455.66	1,715.18		49,740.48
租赁费		24,000.00	8,700.00		15,300.00
合计	1,073,748.79	1,290,012.42	744,767.70		1,618,993.51

其他说明：

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86,373.74	521,919.37	3,013,128.86	449,475.95
预提费用	7,331,538.14	1,099,730.73	5,217,895.72	782,684.36
计提销售返利			551,828.93	82,774.34
合计	10,817,911.88	1,621,650.10	8,782,853.51	1,314,934.65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4,549.36	829,230.43
可抵扣亏损	99,793,443.32	77,107,187.58
合计	100,427,992.68	77,936,418.01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2021			
2022			
2023	3,606.38	3,606.38	注 1
2024	2,260,578.39	2,260,578.39	
2025	9,301,063.35	9,138,326.28	
2026	14,077,209.12	14,077,209.12	
2027	15,644,257.91	15,644,257.91	
2028	16,059,694.78	16,059,694.78	
2029	19,923,514.72	19,923,514.72	
2030	22,523,518.67		注 2
合计	99,793,443.32	77,107,187.58	

注 1：宏桐实业可弥补亏损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详见第十一节之“六、税项”之“2、税收优惠”之“3、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优惠”。

注 2：香港埃普特 2020 年度未弥补的经营亏损为 11,986.82 元，可以在以后年度无限期弥补，上表暂于 2030 年度列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购房款	4,819,027.80		4,819,027.80	9,025,634.51		9,025,634.51
质押存单				25,000,000.00		25,000,000.00
大额理财存单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4,819,027.80		14,819,027.80	34,025,634.51		34,025,634.51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500,000.00	18,5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3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500,000.00	33,8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质押存单及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之“1、重要承诺事项”之“存单质押”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8,174,679.70	9,139,145.78
设备款和工程款	233,000.00	1,730,838.26
其他	10,860.49	148,677.50
合计	8,418,540.19	11,018,661.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717,728.75	3,638,239.21
返利（注）	5,987,510.25	1,703,480.74
合计	16,705,239.00	5,341,719.95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合同负债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对客户的返利均属于实物返利，截至报表日负有对客户交付商品的义务，符合合同负债的定义，本期将期末余额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866,517.86	145,974,558.51	137,890,100.23	40,950,976.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604.14	727,261.85	800,865.99	
三、辞退福利	3,822.75	93,000.00	96,822.7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943,944.75	146,794,820.36	138,787,788.97	40,950,976.14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17,671.04	133,170,252.09	125,166,356.18	40,821,566.95
二、职工福利费		4,033,576.70	4,033,576.70	
三、社会保险费	47,896.82	4,246,947.21	4,187,528.53	107,315.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413.40	4,042,022.91	3,977,120.81	107,315.50
工伤保险费	1,155.80	58,481.31	59,637.11	
生育保险费	4,327.62	146,442.99	150,770.61	
四、住房公积金	950.00	4,260,208.07	4,254,280.07	6,87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3,574.44	248,358.75	15,215.6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2,866,517.86	145,974,558.51	137,890,100.23	40,950,976.1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440.44	700,368.60	771,809.04	
2、失业保险费	2,163.70	26,893.25	29,056.95	
合计	73,604.14	727,261.85	800,865.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15,206.41	2,467,482.76
企业所得税	3,383,584.07	159,064.03
个人所得税	538,228.90	454,919.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2,077.02	211,657.18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44,782.61	156,510.62
印花税	34,943.35	18,794.80
水利基金	31,649.25	22,449.55
环境保护税	1,050.00	3,204.65
合计	8,791,521.61	3,494,083.37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2,476.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994,411.82	14,386,047.17
合计	17,994,411.82	14,408,523.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476.0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2,476.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务服务费	16,211,040.52	12,396,774.60
研发项目服务费	127,931.00	788,627.47
个人报销款	340,910.54	505,497.16
研发项目代收款	107,500.00	262,500.00
保证金	722,553.04	201,167.49
其他	484,476.72	231,480.45
合计	17,994,411.82	14,386,047.17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5,0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期间为2019年9月19日至2021年9月17日；借款质押及担保情况详见本注释“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之“1、重要承诺事项”之“存单质押”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项税	1,051,122.80	457,887.76
合计	1,051,122.80	457,887.7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

抵押借款（注1）	5,319,000.00	
信用借款（注2）	18,273,000.00	99,070,000.00
合计	23,592,000.00	104,07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公司抵押借款用途为购置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西大道 2450 号环创园 C-7 栋 103 号、104 号、202 号、302 号和 402 号工业厂房，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5 年 6 月 2 日。公司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之“1、重要承诺事项”之“房产抵押”。同时，上述房产开发商长沙麓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和上述抵押借款金额的 3% 的保证金质押。

注 2：2019 年 3 月 21 日，湖南埃普特与湘乡市东山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乡东山公司”）签订“土地出让借款合同”，湘乡东山公司向湖南埃普特提供无息借款 6,935 万元，专项用于支付“湘储 5016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由其按照湖南埃普特指令直接将上述借款资金支付给本次土地摘牌保证金的收款单位，上述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还清该笔借款。

2019 年 6 月 26 日，湖南埃普特与湘乡市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乡投建公司”）签订“土地出让借款合同”，湘乡投建公司向湖南埃普特提供无息借款 2,972 万元，专项用于支付“湘储 5016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由其按照湖南埃普特指令直接将上述借款资金支付给本次土地出让金的收款单位，上述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还借款余额为 18,273,0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595,012.16	800,000.00	4,774,030.36	5,620,981.80	政府补助
合计	9,595,012.16	800,000.00	4,774,030.36	5,620,981.8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肾动脉)可控射频消融电极导管产业化	2,218,073.48		339,999.96			1,878,073.52	与资产相关
磁电融合电生理放大器的产业化项目	1,494,737.47		471,769.61			1,022,967.86	与资产相关
公租房补贴	904,166.67		50,000.04			854,166.63	与资产相关
高端心脏电生理仪核心功能模块及整机项目	771,701.90		34,677.99			737,023.91	与资产相关
电生理电极导管及射频导管产业化	544,849.96		136,100.04			408,749.92	与资产相关
心脏三维标测系统研发	608,333.49		608,333.49				与资产相关
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4			719,999.96	与资产相关
高端心脏电生理仪核心功能模块及整机项目	3,053,149.19		3,053,149.1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595,012.16	800,000.00	4,774,030.36			5,620,981.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8,906,852.66			158,906,852.66
其他资本公积	558,624.60			558,624.60
合计	159,465,477.26			159,465,477.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	----	--------	----

	余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留存收 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余额
一、不能 重分类 进损益 的其他 综合收 益								
其中：重 新计量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权益 法下不 能转损 益的其 他综合 收益								
其他 权益工 具投资 公允价 值变动								
企业 自身信 用风险 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重 分类进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8,212.85				-8,212.85		-8,212.85
其中： 外币财 务报表 折算差 额		-8,212.85				-8,212.85		-8,212.8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12.85				-8,212.85		-8,212.85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4,821.46	11,606,999.96		11,991,821.4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84,821.46	11,606,999.96		11,991,821.4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1,606,999.96元。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738,378.68	121,470,150.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7,490.2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9,738,378.68	121,282,660.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775,781.09	82,574,919.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606,999.96	430,065.3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2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58,489,135.3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8,907,159.81	139,738,378.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7,939,800.73	141,402,946.67	400,887,631.00	117,563,704.16
其他业务	1,496,511.67	724,055.17	3,075,949.32	326,827.36
合计	479,436,312.40	142,127,001.84	403,963,580.32	117,890,531.52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8,292.93	1,699,991.26
教育费附加	2,083,287.49	1,235,657.17
资源税		
房产税	574,484.34	372,259.60

土地使用税	771,102.65	534,106.9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29,798.10	250,474.59
其他税	5,640.00	4,200.00
水利建设基金	219,714.45	163,613.25
合计	6,772,319.96	4,260,302.85

其他说明：

无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3,652,953.12	33,606,678.11
市场推广费	21,006,803.79	17,758,066.19
商务服务费	33,452,798.03	21,274,988.31
办公费	8,922,141.95	8,002,188.41
差旅费	5,465,026.00	6,501,787.65
物流费（注）		1,433,032.76
折旧及摊销	436,066.12	327,776.44
质量体系费	824,363.99	65,695.29
合计	113,760,153.00	88,970,213.16

其他说明：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要求，公司在控制权转移前为履行合同发生的必要运输活动，应计入合同履约成本。公司“销售费用——运输装卸费”和“销售费用——港杂费”主要系向客户销售产品并委托第三方运输而发生的费用，其属于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前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是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必要活动。因此，运输费用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列示。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34,339.77	16,458,764.81
折旧及摊销	4,901,507.94	4,003,249.48
办公费	5,488,324.62	3,284,095.42

顾问费	5,630,965.74	3,136,790.19
股份支付		2,574,246.00
差旅费	920,164.30	1,615,386.17
报废损失	2,847,771.84	1,297,217.43
其他	338,146.11	657,426.21
合计	39,561,220.32	33,027,175.71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696,413.66	34,302,866.07
材料费	14,206,705.71	15,657,735.06
测试费	3,112,809.24	6,053,910.45
折旧及摊销	4,603,804.45	4,149,106.32
办公费	2,415,812.94	2,784,642.36
委外研发费	746,520.91	2,141,252.74
注册费	1,928,787.01	2,126,474.86
差旅费	1,207,722.22	1,997,007.19
顾问费	964,643.19	1,187,691.24
其他	16,164.31	22,039.21
合计	71,899,383.64	70,422,725.50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注）	830,972.97	257,572.76
减：利息收入	-1,206,468.33	-684,847.37
汇兑损益	430,812.51	389,026.42
其他	146,000.71	118,676.50
合计	201,317.86	80,428.31

其他说明：

注：根据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科技金融贴息资助计划”，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取得贴息资助款582,100.00元并冲减“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返还	631,961.89	37,799.74
政府补助	14,243,714.31	5,213,112.13
合计	14,875,676.20	5,250,911.8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0,263.54	-1,715,738.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2,532.48	707,67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7,731.06	-1,008,064.16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属于结构性存款收益。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2,678.57	-1,092,744.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7,774.77	-95,700.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70,453.34	-1,188,444.5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879.30	-272,001.4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879.30	-272,001.4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36.15	-909.72
合计	336.15	-909.72

其他说明：

无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	18,371.82	8,200.38	18,371.82
合计	2,018,371.82	8,200.38	2,018,371.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融资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1,789.74	76,923.22	231,789.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	632,500.00	5,000.00
滞纳金	250.65	36,371.16	250.65
其他	13,207.20	876.65	13,207.20
合计	250,247.59	746,671.03	250,247.59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25,857.36	13,845,264.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6,715.45	-565,333.69
合计	17,019,141.91	13,279,930.7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1,213,988.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182,098.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902.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31.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12,695.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03,352.67
税法规定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6,806,870.68
所得税费用	17,019,14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06,468.33	684,847.37
政府补助	12,851,783.95	8,723,300.73
其他往来	646,552.84	1,406,796.27
营业外收入	18,371.82	8,200.38
合计	14,723,176.94	10,823,144.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销售费用	107,486,524.24	86,194,441.55
其他往来	2,108,322.56	771,909.86
营业外支出	18,457.85	669,747.81
手续费	146,000.71	118,676.50
合计	109,759,305.36	87,754,775.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土地购置款退款	74,706,000.00	
合计	74,706,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单质押		25,000,000.00
上市中介费	1,425,858.70	566,037.72
合计	1,425,858.70	25,566,037.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04,194,846.75	78,075,293.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79.30	272,001.45
信用减值损失	470,453.34	1,188,444.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98,342.62	12,951,057.57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504,166.37	1,730,779.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4,767.70	651,41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6.15	909.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789.74	76,923.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1,785.48	646,599.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731.06	1,008,06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715.45	-565,33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9,773.75	-62,738,619.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32,253.46	-60,555,218.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7,467.47	80,981,417.88
其他	-848,606.77	1,174,43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40,116.23	54,898,166.90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344,023.80	73,518,073.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518,073.32	90,757,885.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825,950.48	-17,239,812.28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0,344,023.80	73,518,073.32
其中：库存现金	74,337.34	70,394.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0,269,686.46	73,447,679.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344,023.80	73,518,073.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注 1）	25,000,000.00	质押借款
在建工程（注 2）	13,134,226.60	抵押借款
合计	38,134,226.60	/

其他说明：

注 1：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之“1、重要承诺事项”之“存单质押”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注 2：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之“1、重要承诺事项”之“房产抵押”。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2,432,432.78
其中：美元	3,040,496.10	6.5249	19,838,933.00

欧元	322,128.77	8.025	2,585,083.38
港币	10,000.00	0.8416	8,416.40
应收账款	-	-	7,471,343.22
其中：美元	1,124,140.88	6.5249	7,334,906.83
欧元	17,001.42	8.025	136,436.39
应付账款	-	-	905,875.61
其中：美元	135,488.30	6.5249	884,047.61
欧元	2,720.00	8.025	21,828.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APT Medical (HongKong) Limited	香港	港币	经营地币种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电生理电极导管及射频消融导管产业化 RD97 项目	5,000,000.00	递延收益	136,100.04
(肾动脉)可控制射频消融电极导管产业化 RD95	3,400,000.00	递延收益	339,999.96
心脏三维标测系统研发 RD93	1,400,000.00	递延收益	608,333.49
磁电融合电生理放大器的产业化项目	1,750,000.00	递延收益	471,769.61
公租房补贴款	1,000,000.00	递延收益	50,000.04
高端心脏电生理仪核心功能模块及整机项目	773,550.00	递延收益/其它收益	34,677.99
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800,000.00	递延收益	80,000.04
科技金融贴息资助	582,100.00	财务费用	582,100.00
稳岗补贴	240,669.55	其他收益	240,669.55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2019 年第二批企业研发奖补资金	603,100.00	其他收益	603,100.00
“国产经皮冠状动脉腔内血管成型术器械的产业化应用”项目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18 年湘乡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19 年扶持外向型和招商引资项目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9 年度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120,587.86	其他收益	120,587.86
防疫补贴	115,600.00	其他收益	115,600.00
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企业奖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20 年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2020 企业吸收贫困劳动力岗位和社保补贴	59,720.94	其他收益	59,720.94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款	17,000.00	其他收益	17,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6,091,000.00	其他收益	6,091,000.00
“基于空间电场技术的心电生理影像系统开发”专项经费	28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
松江区 2019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高端心脏电生理仪核心功能模块及整机项目	3,053,149.19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053,149.19
残疾人超比例奖励	2,272.60	其他收益	2,272.60
失保基金代理支付专户（政府以工代训补贴）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上海市松江区中心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科技券配套资金）	52,500.00	其他收益	52,500.00
保险费补贴	79,200.00	其他收益	79,200.00
出口信用保险资助款	77,600.00	其他收益	77,600.00
2019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553,000.00	其他收益	553,000.00
2019 年度中央外经贸	34,933.00	其他收益	34,933.00

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资助事项）			
财政扶持资金	41,000.00	其他收益	41,000.00
南山区财政局企业上市融资奖励金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0 年 8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 APT Medical (HongKong) Limited，认缴出资额为 50,000.00 美元，实缴出资额为 50,000.00 美元。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南湘乡	湖南湘乡	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	上海松江	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	53.3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	上海金山	医疗器械批发	100.00		设立
湖南惠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设立
APT Medical (HongKo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医疗器械境外采购及销售业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46.66%	-6,580,934.34		-10,269,390.0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17,213,287.26	9,785,680.68	26,998,967.94	47,247,956.06	1,759,991.77	49,007,947.83	20,769,511.48	9,972,766.14	30,742,277.62	28,327,651.93	10,319,588.56	38,647,240.4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10,535,007.33	-14,104,017.02	-14,104,017.02	-20,055,217.08	24,403,759.56	-9,643,432.03	-9,643,432.03	-3,629,630.8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湘乡	湖南湘乡	制造、销售 III类医疗器械	30.92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813,741.28	3,476,814.07
非流动资产	669,981.89	449,266.58
资产合计	5,483,723.17	3,926,080.65
流动负债	4,685,605.73	2,721,548.1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685,605.73	2,721,548.1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8,117.44	1,204,532.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6,777.91	387,979.9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403,353.05	
净利润	-906,415.08	-4,853,179.3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06,415.08	-4,853,179.3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500,000.00		10,500,000.00	33,800,000.00		33,800,000.00
应付账款	8,381,989.82	36,550.37	8,418,540.19	10,900,880.76	117,780.78	11,018,661.54
其他应付款	17,226,456.61	767,955.21	17,994,411.82	15,884,699.97	227,303.94	16,112,003.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借款		23,592,000.00	23,592,000.00	104,070,000.00		104,070,000.00
合计	41,108,446.43	24,396,505.58	65,504,952.01	164,655,580.73	345,084.72	165,000,665.45

###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0,5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23,592,000.00 元，利率根据国家基准利率的变动进行调整，风险较小。

##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欧元	港币	合计	美元	欧元	合计
货币资金	19,838,933.00	2,585,083.38	8,416.40	22,432,432.78	12,685,821.02	1,050,057.36	13,735,878.38
应收账款	7,334,906.83	136,436.39		7,471,343.22	9,673,906.03	878,344.57	10,552,250.60
应付账款	884,047.61	21,828.00		905,875.61			
合计	28,057,887.44	2,743,347.77	8,416.40	30,809,651.61	22,359,727.05	1,928,401.93	24,288,128.98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单位：元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升 5%	-1,232,410.75	-1,032,245.48
下降 5%	1,232,410.75	1,032,245.48

##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成正辉 2016 年 11 月前曾担任其监事，实际控制人的原股权代持人李俊在其任职。
上海惠上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宏桐实业 16% 股权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38,273.64	2,878,049.61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82,121.80	521,962.48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42,091.74	35,496.98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研发服务	235,849.05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1,991.1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54,128.45	46,238.5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9.7.25	2023.5.5	否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7.25	2023.6.5	否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9.7.25	2023.7.2	否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7.25	2023.7.6	否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9.7.25	2023.7.6	否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7.25	2023.9.17	否
小计	15,5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见如下说明)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说明：

2020年6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授信协议》（编号：755XY2020017171），授信额度为6,000万元，授信期限为2020年6月18日至2021年6月17日，由成正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成正辉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前述《授信协议》项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授信协议》项下贷款额度。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743,519.99	9,656,119.60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关联

## (2).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86,060.00	64,303.00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230,532.00	11,526.60	226,708.00	11,335.4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惠上企业管理咨询公司(有限合伙)			40,000.00	16,000.00

## 6、方应收应付款项

## (3).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86,060.00	64,303.00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230,532.00	11,526.60	226,708.00	11,335.4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惠上企业管理咨询公司(有限合伙)			40,000.00	16,000.00

## (4).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存单质押**

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钥桥支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将编号为0008073328和0008070425价值分别为1,000万元和1,500万元的存单进行质押，对子公司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在2019年7月22日至2021年7月21日期间不超过人民币2,450万元的授信额度进行质押担保。截止2020年12月31日，招行天钥桥支行已发放贷款1,550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为1,05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500万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净值
质押存单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房产抵押**

湖南埃普特子公司湖南惠泰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将自有的位于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西大道 2450 号环创园 C-7 栋 103 号、104 号、202 号、302 号和 402 号工业厂房进行抵押，对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请的借款 591 万元进行抵押担保。因上述房产正在装修，故在“在建工程”核算。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房产对应“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3,134,226.60 元。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9 号）核准，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67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1,241,248,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4,619,286.79 元后，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46,628,913.21 元。此外，本次保荐及承销费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4,088,912.04 元，与前述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1,150,717,825.25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3,335,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3,335,000.00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6,069,999.57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1,606,999.96 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4,462,999.61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3,915,831.73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08,378,831.34 元。公司拟以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33,335,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9%；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1,206,558.15
1 年以内小计	21,206,558.1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696,416.0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1,902,974.2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6,416.08	3.18	696,416.0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06,558.15	96.82	1,060,327.91	5.00	20,146,230.24	75,833,783.74	100.00	4,020,097.43	5.30	71,813,686.31
其中：										
逾期账龄组合	21,206,558.15	96.82	1,060,327.91	5.00	20,146,230.24	75,833,783.74	100.00	4,020,097.43	5.30	71,813,686.31
合计	21,902,974.23	100.00	1,756,743.99		20,146,230.24	75,833,783.74	100.00	4,020,097.43		71,813,686.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APMAC LIMITED	696,416.08	696,416.08	100.00	资金周转困难
合计	696,416.08	696,416.08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逾期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21,206,558.15	1,060,327.91	5.00
合计	21,206,558.15	1,060,327.9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020,097.43		2,263,353.44			1,756,743.99
合计	4,020,097.43		2,263,353.44			1,756,743.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3,676,374.00	16.78	183,818.70
第二名	2,117,616.10	9.67	105,880.81
第三名	1,810,832.00	8.27	90,541.60
第四名	1,755,553.00	8.02	87,777.65
第五名	1,359,689.00	6.21	67,984.45
合计	10,720,064.10	48.95	536,003.21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7,430,690.86	2,498,731.93
合计	127,430,690.86	2,498,731.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0,000,000.00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885,860.01
1 年以内小计	27,885,860.01
1 至 2 年	1,000,900.37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3,784.35
4 至 5 年	180,214.55
5 年以上	159,366.70
合计	29,230,125.98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327,172.05	1,280,201.39

保证金及押金	804,044.05	828,228.25
上市中介费	1,491,896.42	566,037.72
代扣代缴社保	298,613.46	186,773.91
其他往来款	26,268,400.00	
备用金	40,000.00	
合计	29,230,125.98	2,861,241.27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62,509.34			362,509.34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38,251.51			1,438,251.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325.73			1,325.73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799,435.12			1,799,435.1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62,509.34	1,438,251.51		1,325.73		1,799,435.12
合计	362,509.34	1,438,251.51		1,325.73		1,799,435.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25.7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其他往来款	26,250,000.00	1 年以内	89.80	1,312,500.00
第二名	上市中介费	1,320,754.72	2 年以内	4.52	94,339.62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381,333.05	5 年以内 261,966.35 元，5 年以上 119,366.70 元	1.30	258,538.59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360,252.00	2 年以内	1.23	33,537.60
第五名	出口退税	327,172.05	1 年以内	1.12	16,358.60
合计		28,639,511.82		97.97	1,715,274.4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563,031.89		59,563,031.89	59,228,246.89		59,228,246.89
合计	59,563,031.89		59,563,031.89	59,228,246.89		59,228,246.89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3,894,081.89			23,894,081.89		
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	33,334,165.00			33,334,165.00		
惠泰埃普特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APT Medical (HongKong) Limited		334,785.00		334,785.00		
合计	59,228,246.89	334,785.00		59,563,031.89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507,583.95	70,506,904.73	258,157,006.85	166,859,396.18
其他业务	20,898.29	504.42	20,448.88	
合计	152,528,482.24	70,507,409.15	258,177,455.73	166,859,396.18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6,426.73	707,67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00,196,426.73	707,673.88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属于结构性存款收益。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453.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825,814.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2,532.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918,008.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57,959.22	
合计	13,030,839.7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35	2.22	2.22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4	1.95	1.95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成正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7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